

标段编号： 2411-440305-04-01-39834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政府大楼低碳示范改造（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运道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0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资信标汇总表	详见第三章格式。
2	投标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提供企业基本信息如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体系认证证书等。 证明资料：1：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若营业执照内无注册资本金额的，须补充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信息。 2.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3. 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如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等认证证书；（证明材料需以扫描件作为附件，扫描件要求清晰，原件备查。）
3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不评审）	近三年（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备 5 项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建议优先提供本次招标项目类型业绩，电力施工或光伏工程业绩），若提供超过 5 项，仅按业绩顺序计算前 5 项；投标人提供合同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体现上述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应体现工程名称、合同封面、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计取。
4	投标人财务状况（不评审）	提供 2023 年外部审计报告关键页。上述审计报告需体现投标人资产负债率等相关关键信息。
5	项目经理情况查询	投标人需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个人工程业绩截图及对应业绩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若未提供而导致无法判断项目经理是否有在建项目的，由此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判断，与招标人无关。网址如下：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complexname=
6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不评	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以及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学历、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若有）、社保情况等。证明材料须按照

	审)	表格的顺序排列, 由于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团队人员模糊不清、顺序错乱, 招标人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所有团队人员还须提供在本单位近 3 个月社保连续缴纳情况(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近 6 个月本单位社保证明)。详见第三章格式。
7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不评审)	详见第三章格式, 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股东信息的相关备案情况打印件或工商部门相关的证明文件)。
8	企业性质承诺书	详见第三章格式。
9	售后增值服务(若有)	若提供售后增值服务, 请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10	承诺函	详见第三章格式。
11	投标人分包情况说明	详见第三章格式。
12	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1.1 资信标汇总表

资信标汇总表

序号	节点名称	内容（按以下格式提供）	备注
1	投标基本信息	<p>公司名称：<u>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u>；</p> <p>企业性质：<u>民营企业</u>（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p> <p>注册地址：<u>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u>；分支机构/分公司地址（若有）：<u>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阳山华晟商贸城B3栋1305号；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寨上街道东风南里2号楼105号底商</u>；</p> <p>企业资质情况：<u>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u>；</p> <p>企业认证情况：<u>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u>；</p> <p>投标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u>刘师良、13714641847、917473451@qq.com</u>；</p>	
2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p>1、项目名称：<u>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u>；</p> <p>（建设单位：<u>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u>；合同金额：<u>2163.486209万元</u>；项目类型<u>电力迁改</u>；竣工报告时间：<u>2024年4月28日</u>；<u>已完</u>）</p> <p>2、项目名称：<u>松坪山生活区3#高低压配电室迁移</u>；</p> <p>（建设单位：<u>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u>；合同金额：<u>1730万元</u>；项目类型<u>配电室迁移</u>；竣工报告时间：<u>2023年10月5日</u>；<u>已完</u>）</p> <p>3、项目名称：<u>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u>；</p> <p>（建设单位：<u>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1162.699105万元</u>；项目类型<u>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u>；竣工报告时间：<u>2021年12月27日</u>；<u>已完</u>）</p> <p>4、项目名称：<u>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u>；</p>	

		<p>(建设单位: <u>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u>; 合同金额: <u>725.924348</u> 万元; 项目类型 <u>变配电工程</u>; 竣工报告时间: <u>2021年3月8日</u>: <u>已完</u>)</p> <p>5、项目名称: <u>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u>; (建设单位: <u>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u>; 合同金额: <u>347.8</u> 万元; 项目类型 <u>变配电安装工程</u>; 竣工报告时间: <u>2022年10月19日</u>: <u>已完</u>)</p>	
3	投标人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率: 2023 年 <u>60.18%</u> (百分比)	
4	拟派项目 团队人员 配备	拟派总人数: <u>18</u> 人; 中级或以上工程师人数: <u>8</u> 人	
5	售后增值服务 (若有)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售后增值服务	
6	承诺函及 投标人股 东关系构 成表	法人: <u>周泰岳</u> ; 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股股东, 若有, 请列出: <u>周华昶, 占股 69%</u> 是否存在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若有, 请列出: <u> </u> ;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若有, 请列出: <u> </u> ;	
7	承诺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要求提供承诺函	

1.2 投标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02 日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			
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02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占地面积 5000 多平方, 拥有大量先进的安装设备及测试检验设备, 公司注重硬件建设的同时, 还注重加强对人才的培养, 现公司在职员工 140 余人(其中初高级工程师占 40%, 骨干技术人员占 50%), 本公司技术人员从事电力设施安装工作不少于 10 年, 形成了一支集生产、安装、维修售后服务为一体的专业队伍, 高素质的人才保证了公司在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p> <p>公司已获得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并获得由国家检测机构颁发的的中置柜(KYN28)、低压开关柜(GCK、GGD)、箱变检验报告及 CQC 颁发的 3C 证书, 具备生产高、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的资质。自本公司成立及取得证书以来, 并无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p> <p>公司运用科学式的管理并灵活多变的机制, 致力完善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开拓新能源发电项目, 由传统电力施工公司往高新科技型公司转型, 秉承着“以质取胜、以量取胜、以信取胜”的经营理念, 坚持“顾客至上、永无止境”的服务态度, 凭借一流的技术水平、丰富的现场经验和优质规范的设计施工, 为广大用户提供高质量、安全、经济的服务。</p>			
联系方式	1.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2. 邮编: 518111	
	3. 电话: 13714641847		4. 电子邮箱: 917473451@qq.com	
			5. 联系人: 刘师良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9195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总经理、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总经理： 周华昶（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周泰岳（总经理）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周华昶 电话：0755-84012991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周泰岳 电话：17898433929 邮箱：zhoutaiyue@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华昶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泰岳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3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不评审）

附表六：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备注
1	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2023-4-4	2163.486209	
2	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迁移	2021-10-22	1730	
3	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	2021-9-30	1162.699105	
4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2020-7-6	725.924348	
5	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2022-8-18	347.8	

1.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9-48-01-013548001001

标段名称：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价：2163.486209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吴杰



本工程于 2023-03-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王火焱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9

查验码：365075208046571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2020-440309-48-01-013548001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
-屋园路电力迁改）

工程地点：光明区公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²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² □幕墙：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_____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 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 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 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 m×___ 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 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_____ m×___m 舱数：_____ 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__m 总长：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桥宽: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总长: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程	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 ___ m×__ 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 DN_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 mm 总长: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 ___ m×__ 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 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 万 m^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 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玖分（¥21634862.0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叁佰贰拾贰元叁分（¥363322.03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6.74%。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但承包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因发包人财务审批流程或者国库集中支付导致延期付款，承包人不得因此为由向发包人追究违约责任。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H2023-1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光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UANGZHOU CITY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BUREAU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公明街道屋园路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1634862.09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4-15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麦东飞
副组长	秦光军、吴杰
组员	李勤超、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勤超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秦光军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工程质控资料	秦光军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秦光军	威产达监理公司	总监		秦光军
2	束勤	公明街道城建办			束勤
3	李勤超	威产达监理公司			李勤超
4		新能电力设计			钟珍超
5					
6	吴杰	深圳朝阳辉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杰
7	邓学明	深圳朝阳辉公司	技术员	中工	邓学明
8	高伟	深圳朝阳辉公司	安全员		高伟
9	李军	深圳朝阳辉公司	施工员		李军
10	周文杰	深圳朝阳辉公司	核算员		周文杰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深圳朝阳辉公司
 项目经理
 吴杰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按图施工，符合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 光明配网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杰 2024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GD-E1-914/6

2. 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迁移



合同编号：2021S364SG001

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迁移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迁移(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内存在设备:坪山村住宅区户内三遥公用柜(高压柜)1台、1250kVA 变压器 2 台、1000kVA 变压器 2 台、低压柜 4 台。为保障片区供电范围及需求,需新建两座配电房,分别为景马公寓停车场一座、科苑新区停车场一座。项目总投资暂定 2000 万元(最终以项目结算价格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为: 包含但不限于:松坪山生活区 3#高低压配电室内存在设备:坪山村住宅区户内三遥公用柜(高压柜)1台、1250kVA 变压器 2 台、1000kVA 变压器 2 台、低压柜 4 台。为保障片区供电范围及需求,需新建两座配电房,分别为景马公寓停车场一座、科苑新区停车场一座。项目总投资暂定 2000 万元(最终以项目结算价格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1月1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颁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2月1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大写）：壹仟柒佰叁拾万元整(¥17300000.00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8010000.00元；中标下浮率为 13.50%。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及完成证明；

(3)补充条款；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6)已备案的招标文件；

(7)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已通过住建局备案）；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图纸;

(10)工程量清单;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2)发包人和(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发包人付款前,承包人需提供合法、有效的正式等额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承包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收款账户能够正常使用,因该收款账户异常导致费用支付异常或支付不成功的,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给发包人造成实际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另,发包人因行政审批程序导致迟延付款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协议,承包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发包人有权在支付价款时扣除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22日;

订立地点：深圳.南山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5723644C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1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周华昶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周华昶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录 3: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客户名称: 深圳市东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09000100000		
用电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松坪山		报装容量: 4500kVA		
客户联系人: 胡德前		联系电话: 18926789459		
受理日期: 2023年10月5日		业务受理人员:		
<p>声明:</p> <p>本受电工程委托由国家颁发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 项目设计方案按南网典型设计, 项目施工委托持有(修)电力设施许可证单位施工, □线路, □变配电工程, □其他, 经过自检, 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现向供电部门申请竣工检验。</p> <p>施工单位(盖章): _____ 设计单位(盖章): _____ 客户签名(盖章): _____</p>				
竣工检验项目		具备或是否符合标准	竣工检验项目	是否符合标准或有无具备
1	高压进线开关设备布置和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配变和高压电机容量核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相线对地、相间安全距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计量装置及封印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户外高压设备带电金属绝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高压电源开关设备闭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高压电缆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进线及其开关设备安健环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高压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高压配电一次模拟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继电保护定值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安全工器具及其试验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	接地网接地电阻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消防设施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8	高压进线柜与计量柜闭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操作规程及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供电企业竣工检验意见		客户确认检验意见		
检验意见: 计量人员签名: 配电人员签名: 吴伟华 张科 营业人员签名: 李维刚 王亮 供电企业(盖章): 检验时间: 年10月5日		客户意见: 客户(代表)签名(盖章): _____ 确认日期: 2023年10月5日 施工单位确认检验意见: 施工单位(代表)签名(盖章): _____ 确认日期: 2023年10月5日		

注: 1. 整改要求内容填写在背面“竣工检验整改详细内容”。本意见书一式三份, 供电企业、客户、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95598

3. 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GZYY-3Q-GC-024

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 电供货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郑田村路段

发包方：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丁书勇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城大道703号1栋101

承包方：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周华昶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现就乙方承担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工作，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依约履行。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 本项目名称：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

1.2 工程名称：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三期高低压变配电供货及安装工程

1.3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郑田村路段

1.4 承包范围：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图纸、外线施工图（详见附件三；以下简称《施工图》）和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四；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a. 一期高压电房内进线柜、计量柜改造调试，新增出线柜安装调试，高压母线槽安装调试，一期高压电房新增出线柜至三期高压#1、#2高压配电房间的桥架安装调试、高压电缆敷设调试、电缆头安装调试；

b. #1、#2高压配电房，#1、#2变压器室，#1、#2低压配电房内各种

类型高低压配电柜、直流屏、变压器、高低压电缆及电缆头、母线槽及始端箱安装调试；

c. 发电机房内柴油发电机至低压配电柜间母线槽及始端箱安装调试，发电机房内低压配电柜至#2 低压配电房间桥架安装、矿物电缆及电缆头安装调试，低压柜至柴油发电机组的启停信号线安装调试；

d. 电力监控图纸深化设计施工；

(2) 一期高压配电房土建改造。#1、#2 高压电房，#1、#2 变压器房，#1、#2 低压配电房内门窗制安、电缆沟（含盖板）、沟内支架、基础砌筑安装、防静电地坪漆涂刷等；

(3) 各专用电房内照明系统施工；

(4) 高、低压室内绝缘地面、高压电工工具、防鼠板、接地、安全警告牌等及按供电局要求与高低压配电系统验收相关的其他必须完成的工作；

(5) 所有变配电房的接地系统；

(6) 高压供电报装、申请、图纸审核通过、验收到送电完成全过程的所有工作。包括变配电工程的报建、验收手续；高、低压计量、计费装置、校验、铅封等根据供电局规定办理。

(7) 工程报建、验收、送电及相关手续完成后，承包单位须提供满足消防验收及竣工验收调试配合工作；负责供电部门送电后试运行期间至该工程签字移交前（总承包工程完工期间）的配电房之管理、操作、运行及维护等工作。

(8) 负责专业内桥架、母线穿结构及二次结构的孔洞开凿、防火封堵。

(9) 设备与材料出厂前测试及检验；设备的安装、线缆敷设、端接；调试、测试和集成测试；正式验收移交甲方之前的试运行和系统维护；

(10) 技术培训和验收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编制竣工图及竣工资料；负责高低压配电设备的性能检测检验、政府有关部门备案验收、办理安装运行等合格证，并向甲方移交相关手续和文件资料。

(11) 使本分包工程项目正常运行所需之一切工作及费用。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与其他承包单位工程界面划分：

(1)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与总承包人的工程界面划分表：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总承包人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1	轴线、标高	向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提供室内外水平及垂直控制墨线并应有明确的标示。并对提供结果的正确性负责。	按总承包人提供的轴线、标高进行专业工程测量、放线工作，对自身专业工程测量、放线的结果负责。
2	工作面	按施工组织与进度计划向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提供必需的工作面，并协调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与其他承包单位间的工作面交接。	合理、高效地利用总承包人或相互之间提交的工作面，尽早完成工序交接工作。并依时交回工作面给下一工序人。低压柜及其上端接线由高低压配电工程承包单位负责供应、安装及接驳。（低压柜出线部分由综合机电工程单位负责）。
3	运输、排栅、脚手架	提供给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使用工地现有的水平、垂直运输及排栅、脚手架设施，并负责统一协调和管理。以保证其施工需要，不提供专业工程需要的特殊设施。	使用总承包人的水平、垂直运输、排栅、脚手架设施，服从总承包人的统一调配；自备专业工程需要的特殊设施；完成本专业的材料、设备运输工作。
4	场地	按经业主、监理工程师、总承包人共同批准的施工组织方案向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提供必要的存放材料或设备、办公设施、机械停放、材料加工的场地。	自行负责材料、设备、机械的照管责任，时间从材料或设备进入该现场起，至该本工程竣工验收并移交止。
5	工作条件	向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提供用水、用电接驳点，须满足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用水用电需求；提供道路、通道、照明、排水、排污、排栅等工地设施； 负责暗室施工场地和主要通道（特别是设备机房等）的临时照明、临时通风的设施及其管理，以满足各专业施工单位共同的正常安全健康工作环境。	承担水电接驳点以后的管道及线路的安装、拆除及其使用费用。自备专业工程需要的特殊设施。作业期间，承担对公共设施的保护责任，若违规造成损坏，负责及时维修及其费用。

6	防火安全设施	按经业主、监理工程师、总承包人共同批准的施工组织方案及国家、地方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提供常规防火设施、安全围护设施。	负责自身工程施工需要的特殊防火、安全要求的设施配置；负责自身施工作业地点的现场移动消防设施配备。
7	防雷安全设施	负责垂直运输设备、户外排栅、安全网架、所搭设临时设施等的防雷接地设置	负责自身工程施工需要的特殊防雷设施配置，并负责自行搭设设施的防雷接地。
8	工序交接	组织办理中间工序的交接手续。做好移交后产品（半成品）保护工作。	共同办理工序交接手续。做好移交后产品（半成品）保护工作。
9	对外办证	统一对外办理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需要的各类证件（不含专业工程施工报建），如暂住证、平安卡等。收集各方资料，统一办理相关工程评优证书。	按照总承包人要求提供并完成办证需要资料及费用，并按照总承包人的要求协助办理证件。对办证资料的正确性、真实性负责。
10	工程资料	按要求统一整理资料。对需要总承包人签章的资料进行签章。协助建设单位向档案馆统一移交工程档案。	按总承包人的要求和档案馆规定及时整理和提交资料。
11	机电管道预留孔（井）	承担所有预留孔（井）洞预埋、预留施工，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责任。	监督、检查承包范围内土建预埋、预留，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法定的连带责任。
12	预留及收面	预留孔（井）洞（包括其它专业单位完成）的一次性及业主变更引起的多次封塞、防水以及后期的饰面工程。	提供预留孔（井）洞位置、要求，自身工序完成后交回总承包人完成下道工序。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封堵返工及费用由自身负责。
13	预留孔（井）洞的安全防护	负责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进场前的安全防护，监督检查各专业工程施工期间的安全防护	进场施工后施工阶段承包范围内预留孔（井）洞的安全防护及其维护
14	预留（井）洞的一次性塞缝	承担一次性塞缝（包括抹面、防水、防火封堵施工）责任，及施工过程中保护已完成的管道安装质量的义务。	进场后应协助土建总包检查施工范围内预埋件安装质量，确保无遗漏按施工需要完善预埋件的深化设计图纸提供给土建总包，并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完全责任。

15	机电管道预留预埋件制作安装	承担专业分包单位没进场前预留预埋件的制作安装, 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完全责任。承担移交前施工过程中保护已完成的预埋件质量的义务。	监督、检查承包范围内已有土建预埋、预留, 确保符合系统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法定连带责任; 承担承包范围内预留预埋件移交后施工过程中保护已完成的预留预埋件质量的义务。承担进场承包范围内的预埋件施工, 并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完全责任。
16	机电设备用房	承担机房的施工及空间、形状、尺寸、平面定位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要求的责任。	负责承包范围内已完成机房内的设备安装, 承担符合设计和施工要求的责任。
17	设备房机电设备基础	组织办理高低压电房的交接手续。	(1) 负责高低压电房内的混凝土基础尺寸、平面定位、孔洞等施工; (2) 负责电缆沟土建、电缆沟盖板、电缆架、高低压柜基础及钢构预埋、安装, 承担符合设计要求的责任; (3) 承担螺栓孔洞预留及二次灌浆的责任; (4) 负责高低压电房内土建验收责任; (5) 负责承包范围内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责任。
18	设备房墙面地面恢复	承担机电机组及大型机电设备吊装时开墙及墙体恢复的责任。一次性承担因安装造成的地面、楼面、墙面破坏后的恢复的责任。	由于自身原因返工或质量不合格造成的二次修补由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负责。
19	设备房墙面地面	负责高低压机房内墙体、天花的抹灰、刮白等。	负责高低压机房内二次地面走平; 负责高低压电房地面防静电油漆施工。
20	设备房门	负责土建门预留, 尺寸符合图纸要求。	负责高低压机房内门安装、门接地, 并承担验收责任。
21	接地地板	承担施工过程中已完成的接地预埋点的保护; 供应及安装接地装置至变配电房及发电机房内之指定位置	接驳及完成有关接地系统

格、品牌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后,方可安装。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不视为乙方的设备材料符合合同约定和相关规范要求,乙方应对其设备材料的质量承担最终责任。

3.1.5 若合同约定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明显高于市场同类产品或经考察其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信誉不良的,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变更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要求,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变更。乙方应提供不少于三家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供甲方选择,乙方提供可供选择的设备或材料供应厂商的产品质量、档次、使用要求不得低于本合同的要求。

3.1.6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立即停止使用;若已使用的,应立即更换为合格产品,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及甲方损失,同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1.7 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和设备需检验的,均由乙方负责送检测部门进行检测,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甲方代表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由乙方负担,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不另行计价。

3.2 甲供材料设备

3.2.1 甲供材料设备: / 。

3.2.2 甲供材料设备计划:乙方在收到甲方设计施工图后1个月内上报《甲供材料总计划表》,乙方需在计划表中明确材料设备进场时间段,包括数量、规格、分阶段到货时间,乙方需对上报甲供材料供应量数据的准确性负责(设计变更除外)。由于设计变更引起甲供材料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数量、规格的变化,乙方应在收到变更通知5天内书面通知甲方。

乙方施工现场领用甲供材料,需提前10天上报甲供材料《领料审批表》,并在领料审批表上详细注明材料的规格(必要时附加工图纸说明)和交货具体时间。

3.2.3 甲供材料设备的管理:乙方应为“甲供材料、设备”提供:卸车、接收、保管、二次搬运、现场管理、质量验收等服务,其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内。

3.2.4 甲供材料设备的供应

(1) 甲方根据乙方的计划要求时间向乙方提供甲供材料设备,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延误或损失,经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属实,甲方给予工期顺延的补偿,但不给予任何经济上的补偿。

(2) 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要求“甲方供应材料设备”改为“乙方供

应”的，则按新认价（乙供价）和合同预算书中的消耗量进行调整，调整方法为仅计算材料价及税金；“乙方供应材料设备”改为“甲方供应”时，乙方按该材料、设备总价（甲供价）的1%计取保管费，保管费只按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计取税金，不参与其他取费，同时扣回合同内乙供材料设备价格及相应的取费。

3.2.5 甲供材料设备的结算

(1) 材料设备预、结算数量由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图纸工程量及损耗率计算，当设计变更调整时，材料设备领用数量做相应增加或减少。属乙方超额订购或使用的材料设备用量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按甲方采购价格及有关税费计算的超额领用的材料设备款项。

(2) 甲供材料实际供应量结算依据乙方、甲方现场工程师、监理及采购供应商四方签字的数量结算。

(3) 甲供材料结算用量依据甲方与乙方结算书确定耗用量（以项目所在地现行消耗量标准为基础或经甲方认可的特殊情况可现场实测确定）。

(4) 甲供材料超领量 = 甲供材料实际供应量 - 甲供材料结算用量

(5) 当甲供材料超领量为甲供材料结算用量的0~20%（含20%）时，结算时按照甲方采购甲供材料价款扣减；当甲供材料超领量为甲供材料结算用量20%以上时，结算时按照甲方采购的甲供材料价款再另追加15%罚款扣减。

(6) 当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应该甲供的材料自行采购或其他原因导致实际供应量少于结算甲供材料数量，则甲方将该部分仍视为全部甲供，差价不予补偿。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合同总价

4.1.1 本工程合同总价(大写)：壹仟壹佰陆拾贰万陆仟玖佰玖拾壹元零伍分，(小写)：¥11,626,991.05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总价不予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10,666,964.27元，增值税税额960,026.78元，增值税税率9%。

4.1.1.1 本合同价格内已包含如下风险，结算时不会因以下原因而调整合同约定的计价标准：

(1) 合同期内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与项目

4.6 乙方开具发票时, 税率下行的, 甲方支付给乙方该阶段的总金额应当扣除税率下行部分对应的金额。调整方法为: 调整后含税总价=已开票含税总价+未开票含税总价/(1+原税率)*(1+现行税率)。

4.7 乙方逾期不提交结算资料(含提交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被甲方拒绝接收的)且经甲方催告后仍不提交的, 甲方有权单方作出结算核定并通知乙方即生效, 乙方对此无异议。

4.8 乙方不得高估冒算, 如乙方结算的送审价高出甲方审定价 5%, 承包人除了需承担全额的咨询费用外, 乙方还需按以下方式承担诚信罚金: 罚金=[乙方结算送审造价-(甲方结算审定价*105%)]×10%, 在结算款项中以违约诚信罚金形式扣除。

4.9 乙方应按如下第 A 种方式提供履约担保:

A. 提供履约保函

履约保函须在合同签订时提交给甲方, 最迟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交。保函保证金额为高低压设备总价款的 30%, 乙方提供的保函的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且移交完成后 30 天截止。

乙方的保函应当由在中国境内营业的商业银行开具, 保函应满足无条件且不可撤消的、见索即付的担保形式, 保函内容并需经甲方认可, 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 或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出具保函的单位支付相应的款项。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履约保函的, 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等额的款项留作履约保证金, 直至乙方按约提供履约保函为止。甲方扣除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均不影响乙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否则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履约保函过期时效的, 乙方应当重新提交; 工程款足以扣除相应金额的, 可从工程款中扣除作为履约保证金。

B. 不提供履约保函

第五条 工地现场管理

5.1 安全管理

5.1.1 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及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制

度，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环境保护规定和质量标准进行施工，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并随时接受政府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对于提出的整改要求，乙方必须在规定期限内予以落实；乙方因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整改而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施工人员、甲方、第三人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承担了责任的，可向乙方追偿。

5.1.2 乙方必须对进场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交底，并签字存查，同时认真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严禁违章作业，杜绝伤亡事故。所有进场人员必须进行安全操作规程教育，从事机械操作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5.1.3 现场警戒和安全设施由乙方自行负责，配合甲方做好文明施工工作，搞好施工现场及周围的环境卫生。

5.1.4 严禁随意拆除安全设施，施工时遇障碍时必须经甲方管理人员书面同意后方能拆除。

5.1.5 乙方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甲方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乙方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由此导致的甲方损失。

5.1.6 施工期间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及时消纳、清理等工作，因乙方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赔偿损失的责任。

5.1.7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5.2 施工现场管理

5.2.1 乙方在进场施工前应编制书面进场报告给甲方，进场报告中应包括：施工组织与设计、组织安排、施工方案、项目负责人、公司负责人、详细的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关的联络、投诉电话等。

5.2.2 乙方应服从甲方现场工程师（监理）的监督、管理，接受合理的、先进的施工方法建议。

5.2.3 乙方在实施工程方案时，发现问题要及时向甲方及监理单位汇报与沟通，确实需要更改原工程施工方案的，应书面报经监理单位确认并经甲方及相关

22	砌体管线开槽、修复	砌体一次管线开槽，包括其它专业单位完成后的一次性及业主变更引起的多次修复，以及后期的饰面工程。	承包范围内的砌体管线开槽，墙体及饰面修复。
23	验收	负责移交前的中间验收和隐蔽验收。	负责承包范围内的中间验收和隐蔽验收。
24	大型设备运输和吊装通道和预留口	负责预留及完成后一次性修复	提出具体要求并监督、检查土建预留，承担设备卸车、二次搬运、吊装、安装与调试的责任
25	试运行	协调、配合各专业工程试运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组织实施承包范围内工程试运行，承担完全责任和费用

(2) 高低压配电工程与其他专业工程之间的工程界面：

①消防工程：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消防工程单位
1	消防联动控制	提供消防联动接驳点	负责线缆端接，通电、联动调试

②柴发机组工程：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柴发机组工程单位
1	柴发机组出线	负责低压柜至柴发机组开关（机组自带）的母线槽、电缆软电缆的接驳，并满足规范要求	提供、协调接入点
2	信号线路	负责低压柜至柴发机组的启停信号线缆的敷设、接驳及调试	提供、协调接入点，配合调试

③高低压配电工程与甲供设备之间的工程界面：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甲供设备单位
1	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负责甲供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法定的责任。	1). 负责所有甲供设备的供应； 2). 指导、配合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完成甲供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承担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的法定的连带责任。

所在地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内价格不一致；

(2) 税率的增加变化；

(3) 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以及本合同签订后法律变更、政府监管导致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措施增加的；

(4)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计价标准的上调等；

(5) 计划开工日期与实际开工日期不一致导致的市场价格变化、乙方施工准备费用增加的。

4.1.1.2 本合同价格内已包含如下费用

(1) 人工费、设备费、材料费、辅材费、设备配件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送电验收费、试验费、供电报装费、甲供材料设备装卸保管费、设计费、GPS测定费、入网检测费、调负荷费、到相关部门办理批件手续的费用、破坏市政路面及恢复等报批、补偿、施工费用、保险费（含外来务工人员综合保险）、保修费、测试及检测费、采保费、施工管理费、安全防护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其他一切项目措施费、规费、人员培训教育等费用、税金等所有税费。

(2) 本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清理及外运，临建搭拆及施工所需的设备、线材、辅材、人工等费用。

(3) 如附件工程量清单中少列施工图纸中所示的施工项目，工程量清单中任何漏项、少算或低算的，或施工图纸内没有明确显示而现场必须完成的施工内容，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4.1.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1.3 乙方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应提前与项目所在地的供电部门进行沟通，如后期施工时由于供电部门的审图导致施工内容修改的，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则风险包干，不予调整合同价，费用减少的则按实结算。

4.1.4 母线槽、电缆加入铜价调差机制合同条款。具体调差方式如下：

当铜材价格涨（跌） $\leq 3\%$ （精确至0.01%，四舍五入），价格不作调整；以材料进场验收单当日往前20天期间铜均价（算法同上）涨跌 $> 3\%$ ，对电缆、母

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不得擅自作修改。

5.2.4 因甲方原因，工程需要中途停工，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并配合办理停工手续。

5.2.5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各种工程施工记录，填写各种工程验收所必须的工程资料。

5.2.6 本合同工程在某些地段施工时如需要破路下管，乙方在施工过路段的管线时要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时间并开通临时通道，确保现场交通便利，路面开挖后应及时下管并报验合格后及时进行路面恢复，恢复时间要求不超过一周。

5.2.7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监理单位的工程指令，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地完成全部承建内容。合同约定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内容和配合工作（包括合同约定、会议纪要、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示范区或样板房的开放等），乙方应全面完成，若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质按期完成或乙方明确表示不予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向甲方另行支付前述费用20%的管理费，且乙方的工期不予延长。

5.2.8 乙方违反施工现场管理的，相应处罚措施本条未作规定的，按照合同附件《承包商施工现场管理制度》执行。

第六条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

6.1 变更设计

6.1.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1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设计变更通知单》后立即组织该设计变更施工。

6.1.2 乙方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代换，必须经甲方审批并出具《设计变更通知单》后实施。

6.1.3 如果设计变更所涉及的材料已经订货（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材料订货合同）或进场，造成乙方材料积压或浪费，乙方需书面报监理、甲方现场确认处理，办理相关手续，经甲方确认的，甲方承担其相关处理的费用。

6.1.4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的，经甲方现场确认，需要追加的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如果影响到关键工序，经甲方确认后，可以调整工期。

6.1.5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者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立即停工并

第七条 工程质量与验收

7.1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现行国家、项目所在地规定的质量合格标准；且本工程必须通过项目所在地供电部门验收合格，保证按时供电。

7.2 乙方应认真按照施工图纸、相关国家和地方标准、规范和政府主管部门及甲方要求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派出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因甲方不正确指令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7.3 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存在重大质量瑕疵，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延长，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给予赔偿。

7.4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隐蔽或中间验收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并提供有关合格资料，经甲方和监理单位现场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

7.5 乙方未经甲方和监理单位验收即自行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剥露或开孔后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损失和（或）工期延误均由乙方承担。

7.6 甲方提出对已隐蔽的工程重新进行检验时，乙方应当按要求进行剥露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因检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甲方承担。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7.7 当工程完工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应向政府主管部门及甲方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共同进行竣工验收。验收过程中发现有问题的，乙方应立即进行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并承担由此造成整改的费用以及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

7.8 乙方应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日内向甲方提交与本工程相关的竣工资料原件两套、复印件两套、竣工图（蓝图）五套及竣工图电子文档（光盘）两套等相关资料，前述资料乙方须按本工程所在地工程档案管理部门的竣工档案资料要求执行。乙方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资料或提交资料不合格的，甲方可暂不予支付结算款，同时乙方按逾期完工承担违约责任。

7.9 工程经甲方及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后两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工程移交，不得因经济纠纷而拒绝交付，逾期移交的按逾期完工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在工程移交前，应提前向甲方操作人员传授操作知识，做到会基本操作。系统经验收合

格后，乙方应在5天内在现场举办培训班，向甲方操作人员教授系统操作知识和简单的故障判断、排除方法，直至全部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能。

7.10 自本工程移交给甲方后3天内，乙方人员应从施工现场撤离并清理运出乙方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保持整个现场清洁、美观，达到竣工使用状态。

第八条 工程保修

8.1 本合同工程保修期为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日起计。若法律法规或政府有关规定对本工程和/或个别工作或物料有更长的保修期规定，则保修期结束后并不会解除乙方按该等法律法规所须承担的保修责任。

8.2 保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乙方承包的一切工程项目，包括乙方采购的材料、工程的具体施工等。保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免费更换由乙方采购的有质量瑕疵的材料。②免费修复由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

8.3 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工作应遵循先处理问题后划分责任的原则，且甲方对维保问题的责任认定有最终解释权。

凡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各部位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及由于乙方维修造成业主的相关损失，均属于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应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8.4 甲方可委托物业管理公司（简称“物业公司”），实施工程保修管理，自保修期起算之日起，至保修期届满之日止，由物业公司代表甲方行使本合同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4.1. 代表甲方通知乙方对工程进行维修、养护及维护；

8.4.2. 代表甲方检查、跟踪、配合乙方的工程保修工作；

8.4.3. 代表甲方对乙方维修工作进行验收并签发工程保修施工验收单。

8.5 保修期间，乙方指定维修负责人全面负责保修期间内所发生的各项维修事务的对接及实施工作。乙方指定维修负责人姓名周聪岳电话13670049605 传真 / 邮件 zhoucong Yue@zhaoyanghui.cn，乙方的收件地址为工商注册地址或乙方在本合同中指定地址。乙方前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应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否则视为未变更，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8.6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发出的保修

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并办理有关手续,并负责相关费用。

9.2.8 按合同规定时间及标准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作好安装、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

9.2.9 负责施工时的办公和生活等临时设施,现场需要的水电等由乙方负责解决。

9.2.10 乙方办理施工外线工程途径绿化、道路等市政设施所需的手续。

9.2.11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在施工现场机械、设备保险及工作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人身、财产的保险,并承担相应保险费用。

9.2.12 乙方的临时设施(现场办公及工人生活等临时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

9.2.13 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供应的材料,工程竣工并移交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现场,乙方保护期间发生损坏,由乙方出资修复,由此导致竣工逾期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9.2.14 甲方提供现场已有垂直运输工具(如塔吊、施工电梯、脚手架等),但地面的水平运输由乙方自行解决。

9.2.15 工程竣工或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解除的,乙方应在合同解除、终止后3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并清理完现场。

9.2.16 承担施工过程造成的乙方人员、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甲方承担了责任的,可向乙方追偿。

9.2.17 乙方按要求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应及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发生乙方工人向劳动行政监察部门投诉上访的,乙方应负责3天内销案,否则除承担相应的责任外,每延迟一天,处以违约罚款1万元。

9.2.18 其它乙方因履行本合同应当承担的义务(本合同未能详尽列举的,甲方可采用通知、联系函等形式向乙方发出要求,乙方应当履行)。

第十条 保密和知识产权

10.1 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仍需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10.2 乙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甲方遭受损失或不利影响的,乙方应按本合同

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导致的甲方损失。

10.3 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10.4 未经甲方同意且支付对价，乙方不得在任何场合或以任何目的和理由使用（为了履行本合同需要报批报建除外）属于甲方的知识产权、字号、商号、项目名称或具有商业价值的设计、创意等有关本项目的任何信息。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在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形的发生（如战争、地震等），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需免责方须立即用电话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情形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对方，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11.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或未履行11.1条款义务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须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按期支付工程款，如因甲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按逾期支付金额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2 本合同签订后或履行过程中，乙方表示或以其行为表示不履行合同，甲方要求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当继续履行，迟延履行责任按相关条款执行；甲方不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乙方继续履行合同已经不能实现甲方的合同目的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及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2.3 本工程严禁转包或分包，若乙方擅自分包、转包或中途退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无条件退还甲方已付工程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12.4 乙方逾期完工的（含节点工期），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对乙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80%结算，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12.5 乙方逾期开工的，按本条第4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通知（包括函件、传真、邮件、电话等方式）之时起4小时内或根据具体通知，迅速派员免费保修，24小时或甲方指定之时间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或漏水、给排水故障、漏电及供电线路出现故障等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及工地现场施工的情况下，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在4小时内完成维修。乙方完成每项工程维修工作后，必须请业主、物业管理单位在《维修服务单》签字确认，否则视为未履行保修职责。

甲方或物业管理单位接到用户（业主）报修通知，到现场勘察确认属于保修范围内工程质量问题后，通知乙方维修，在乙方人员到达之前，甲方或物业管理单位可采取适当的应急措施，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7 如乙方到场后与客户就维修方案在3小时内未能达成一致的，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按客户维修方案维修，费用直接在保修金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

8.8 对涉及结构及危险性较大的维保工程，施工单位应将施工方案报设计研发中心、工程管理中心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8.9 保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应遵守建筑区域内公共秩序管理制度及甲方或物业公司的制定有关维保工作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并服从甲方或物业公司的现场管理和调度。

8.10 乙方不在约定时限内派人保修或到场后未能按时完成维修的，甲方可以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引起的所有维修费用另加40%的管理费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保修金中直接扣除该费用并书面通知乙方。因扣除质量保证金导致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3日内予以补足，否则，每延期一日按拖欠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乙方维修过程中应服从甲方或甲方指定物业管理单位的安排，否则因维修工作被业主投诉的，每投诉一次另行承担1000元违约金。

因质量问题乙方维修一次后，同一部位在三个月内再次出现同一性质问题，乙方除按合同再次进行维修外，乙方每次每项还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

8.11 本工程使用期间，由于工程质量（包括工程材料）的问题而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人的人身、财产受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果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或裁决由甲方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经济损失。

12.6 乙方拒不执行或延迟执行甲方工作指令的，每发生一次，除合同另约定外，乙方须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12.7 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质量问题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0000 元的违约金，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对乙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 结算，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2.8 乙方违章施工或施工质量不符合规范要求，而造成总工程或单项工程的质量事故，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按以下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一般质量安全事故违约金 100000 元/次，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违约金 500000 元/次。

12.9 工程全部竣工，经甲方验收工程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同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无条件整改至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按按本条第 3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2.10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图纸施工的，应向甲方支付此部分工程造价 2 倍的违约金；乙方未按图纸施工部分造价达到工程总造价 20% 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 结算，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2.11 乙方偷工减料、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材料设备品牌的，应向甲方支付该部分材料设备价款 3 倍的违约金；乙方发生前述违约情形超过 2 次（含 2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 结算，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2.12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合同条款的理解、施工图预算、工程款的支付、工程签证、工程承包范围等存在争议），争议、纠纷的解决不得影响工程的进度，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采取消极怠工、擅自停工等行为，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天的违约金。

12.13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等处围攻、静坐等情形发生，情节轻微，未造成影响（甲方工作等未受到影响），每发生一次乙

④高低压配电工程与市政高压界面：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市政电力配套单位
1	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开关所出线电缆以下连同各高压室（柜）安装、分段母联、电缆接驳等至各变压器等皆由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	供电局市政高压以进入公共开关房端接驳为界（产权界面以供电部门规定为依据），该高压开关以上外线电缆为供电局承包单位设计、施工与敷设，承担施工、验收的法定责任。

⑤高低压配电工程与综合机电工程总包界面：

序号	配合内容	各承包人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表	
		高低压配电工程单位	综合机电工程总包界面
1	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开闭所出线电缆以下连同各高压室（柜）安装、分段母联、10（20）KV 高压柜、低压柜、干式变压器等设备的安装调试；干式变压器与高压柜之间的电缆；低压柜之间的母线桥；接地；高压电缆桥架；上述各柜至直流屏间的电缆安装调试等由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负责。	从各低压配电柜引出的电缆、密集母线槽、电缆槽盒等为机电工程总包施工范围。

1.6 本合同对工程范围未能详尽描述的，按工程技术质量要求、招投标文件、整体和目的解释原则、以及本合同第 15.4 条来确定。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28 日；具体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书确定的日期为准；若甲方无另行开工通知的，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乙方须保证于此日期前通过当地供电局验收合格并送电。

工期总日历天数：94 天。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水及停电、法定节假日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

线槽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方式为电缆、母线槽价格的70%乘以超出(低出)铜基准价的部分百分比。铜材参考价格:参考材料进场验收单当日往前20天期间上海金属网<http://www.shmet.com/>公布的上海现货(SMM)行情1#电解铜成交区间(元/吨)价格的平均价(如遇节假日则以节假日前一天价格信息为准)。

调差方式:

当价格上涨且 $(P_t - P_o) / P_o > 3\%$ 时:

调增 $= Q_i \times A \times 0.7 \times [(P_t - P_o) / P_o \times 100\% - 3\%]$

当价格下跌且 $(P_t - P_o) / P_o < -3\%$ 时:

调减 $= Q_i \times A \times 0.7 \times [(P_t - P_o) / P_o \times 100\% + 3\%]$

其中: Q_i — 调差工程数量(米),以材料进场验收单数量为准;

A — 各型号电缆、母线槽投标时合同不含税主材单价(元/米);

P_o — 铜基价,以最后一轮回标日期(2021年8月13日)公布的上海现货(SMM)行情1#电解铜成交区间(元/吨)价格的平均价为基准价,70240元/t;

P_t — 各批次电缆、母线槽材料进场验收单当日往前推算20天上海金属网<http://www.shmet.com/>当天公布的上海现货(SMM)行情1#电解铜成交区间(元/吨)价格的平均价(如遇节假日则以节假日前一天价格信息为准)。

调差额在结算时予以记取,不随进度款支付。

4.2 合同价款支付

4.2.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甲方认可担保银行签署的金额为高低压设备总价款30%的履约保函,保函的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且移交完成后30天截止。甲方收到该保函后5天内,向乙方支付高低压设备总价款的30%货款作为预付款。

4.2.2 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设备运到施工现场且经甲方代表书面确认初步验收合格且外线接驳点由供电部门正式书面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上述设备总价的50%。

4.2.3 变配电房所有设备(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设备、桥架、电缆、母线槽、电力监控等)安装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书面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安装费总额的80%。

4.2.4 外线电缆全部敷设完成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书面确认后10个工作

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最迟不得超过发现之日起三日），由甲方及时会同设计等单位作出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并及时将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应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

6.1.6 经甲方审批确认的设计变更，按合同相关约定计入结算，经甲方工程管理中心签发的《设计变更实施情况确认单》作为设计变更结算的依据资料。因设计变更所涉及的材料已经订货、乙方返工、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其相关处理费用和调整工期，并且由乙方及时办理费用签证和工期签证，甲方审批确认后计入结算。

6.2 现场签证

6.2.1 出现如应设计变更导致返工、根据经验不能想到的工作而施工过程中必须要完成工作、因影响施工而必须实施的工作（如地下状况的不确定性因素等造成工程量或工作内容的增加）应办理现场签证。

6.2.2 现场签证按照一事一签原则。乙方应在签证事项完成的3个工作日内上报工程量计量申请，并在现场工程量确认完成7个工作日内通过“金利通移动签证系统”向甲方提交《工程签证单》及相应的依据资料，需要附图或现场测量结果时在《工程签证单》上注明附件的名称及页数。逾期提交而又无法说明签证事实及完成情况的，甲方有权拒收，对逾期提交但签证事实及完成情况可确认的，按每逾期一天扣除签证金额的1%，直至扣完为止。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身承担。

6.2.3 为避免签证出现混乱、重复结算，乙方在办理签证时必须明确每份签证的具体原因、施工部位、施工时间等，否则不予办理。经审核后的签证由甲方统一编号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方为有效。

6.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含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

6.3.1 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项目单价确认变更价款。

6.3.2 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参照类似项目单价换算确定变更单价。

6.3.3 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而2018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有可参照

外，工程工期不作调整。

2.2 高低压设备进场安装时间要求：

高低压设备需于2021年11月27日前需进场安装，以配合总包方低压电缆敷设。

2.3 本工程工期除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误，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工期延长或顺延签证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延长或顺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施工材料、设备不能按时备货与供应；

(2) 雨雪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

(3)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停电、国家政策、政治性（连续影响30天及以上且政府发出普遍性的停工令除外）及其他社会活动、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2.3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程工期需延长或导致乙方误工需顺延工期的，乙方应于延长或误工情形发生后五天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甲方申报，经按合同约定的程序办理后，作为工期补偿的依据，乙方逾期提出的，无论是否满足条件，工期均不予补偿。无论何种原因的工期补偿，甲方均不补偿乙方误工费、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即工期的延长，甲方无须向乙方额外支付费用。

第三条 工程设备材料供应与采购

3.1 乙供材料设备

3.1.1 乙方实际选用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本合同所规定的一致，设备的技术参数应与设计图纸和项目所在地供电部门审查意见书一致。其中乙方按本合同附件的要求采购的材料设备，除非甲方更改要求，否则乙方不得替换。

3.1.2 本合同及附件中未说明品牌的其它材料设备均为乙方自主采购，在本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报送材料、设备清单，并须经甲方审核同意，乙方须按经甲方审核同意的材料、设备品牌、规格清单中的要求执行。乙方采购材料或租赁设备的质量、规格品种及式样需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3.1.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材料符合本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且应具备项目所在地供电局的入网许可要求。乙方所供应的所有电缆须为国标产品，电缆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标准等必须符合本工程招标文件、本合同约定的要求。

3.1.4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材料进场前需经甲方初步验收，质量合格，型号规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此部分合同造价的80%。

4.2.5 在乙方全部完成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本工程经甲方及供电局验收通过并正式送电，乙方向甲方正式移交本工程，双方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结算报告，在甲方收到乙方的结算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共同对本工程进行结算，在双方对本工程的结算达成一致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结算价的97%。

4.2.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按甲方指令完成设计变更及签证，经甲方及监理确认合格，且新增单价及签证经甲方审批完成，相关费用可在进度款中一并申报，按进度款支付相关条款执行。

4.2.7 合同采用总价包干计价方式的，合同范围内，未按图纸施工内容、工程量清单中未实施的部分，应当扣除相应未施工部分的价款。

4.2.8 本工程结算总价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在本工程保修期起算日起满两年后14日内，如无任何遗留质量问题的，甲方将保修金余款（扣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无息支付给乙方。

4.3 甲方每次向乙方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工程款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及付款申请书，且合同价款支付至97%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100%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

4.4 乙方确认其收取本合同款项的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账户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账号：745857938910

乙方如需变更该收款账户的，必须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5 乙方同意：甲方在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各期工程款、工程质量保修金或其它款项前，有权先行抵扣乙方于相应各期内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维修费、保险费、水电费及其它费用，然后才支付抵扣后的余额（如有）。上述各款项的抵扣，并不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减少开具发票金额，即乙方仍应按抵扣前的金额开具发票。

子目的,可按照相关子目及相关文件计价后,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约定的下浮率2_%下浮;材料价格以该项子目施工期间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价平均价为指导计价。

6.3.4 若上述三款计价办法均不适用,由乙方报价甲方根据市场调查情况审核确定。

6.3.5 合同承包范围以内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再计算包干措施项目所包含的费用,合同承包范围以外的项目可按实计算。

6.3.6 乙方在接到甲方《设计变更通知单》后立即组织按设计变更施工(不得以价格未审定而拒绝实施设计变更),并判断设计变更是否会出现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没有的新单价,如出现新单价与7天内与提出新单价确认的申请,并及时配合甲方做好单价确认手续,取得《预结算价格确认书》作为结算的单价依据。

6.3.7 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或依其他法定情形向甲方提出索赔的,须在索赔事件发生后14日内,向甲方书面提交索赔资料,应包括:索赔的合同依据、索赔意向与金额及相关证明文件,提出索赔时间以甲方签收时间为准,并已本条约定办理相关签证;乙方逾期提出索赔的,视为乙方放弃索赔;乙方不得以索赔未达成协议为理由,拒绝履行本合同规定之义务。

6.3.8 涉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所有文件,均须经甲方、乙方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乙方公章,方为有效,否则,甲方有权拒绝结算。

6.4 工程指令

6.4.1 乙方通过“金利通签证”APP接收甲方的电子工程指令,电子工程指令一经甲方发出,即视为乙方即时收到,对同一事项前后指令不一致的,以最新指令为准。工程指令所附设计图纸仅供乙方作施工准备,实际施工以甲方下发的蓝图为准。双方确认电子工程指令与签章的纸质工程指令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在收到工程指令后应及时找项目经理签字确认,以作为后续办理签证和结算等事项的依据,工程指令单生效时间以系统接收时间为准。

6.4.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包括因合同清单漏项、设计变更或工程指令单引起的新增单价未确定)拒不执行或延迟执行合同范围内工程内容、合同外零星工程、甲方工程指令或设计变更,否则按12.6条违约责任处理。

在保修期内，因工程质量缺陷等原因造成工程/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第三方损失的，首先乙方应由与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第三方损失人进行协商并由乙方直接赔付。如无法达成协议并赔偿，甲方可无须乙方同意而直接支付相应违约金、赔偿金、补偿金等。在甲方代为赔偿或履行相应责任后，可凭支付违约金、赔偿金、补偿金或履行责任的证明直接向乙方追偿。甲方除可以在承包人保修金中扣除相应赔偿款以外，还可在给付房屋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第三方费用基础上向承包人收取40%的管理费，如在处理上述事宜过程中发生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的，乙方还须承担上述全部费用。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9.1 甲方权利义务

9.1.1 甲方委派驻现场代表姓名：徐汉才 职务：工程部经理 职权：

- ①参与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
- ②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
- ③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工程各种手续。

现场代表应由具备相关知识的技术人员担任。若甲方更换现场代表，须提前七天通知乙方。

9.1.2 提供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通知单，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乙方进行施工图纸交底、会审；负责协调各施工单位施工配合的工作，避免直接或间接影响乙方施工。

9.1.3 协助乙方组织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的总验收、审查及签收验收合格资料。

9.1.4 协助报批手续的办理，及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

9.1.5 组织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等检查，有权根据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对乙方不规范的施工行为和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等提出整改和处罚。

9.1.6 有权检查乙方按合同约定进场施工的设备 and 人员的落实情况。

9.1.7 有权对甲方认为不称职的乙方现场代表提出要求更换，乙方须在3天内进行更换。

9.1.8 有权监督乙方办理生产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0000 元的违约金；若情节较重（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等但乙方及时主动劝阻并将问题及时解决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金；若情节严重（甲方工作受到影响等且乙方未及时主动劝阻或问题未及时解决），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250000 元的违约金。

12.14 甲方为乙方垫付工人工资或材料设备款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垫付款项 1 倍的违约金。

12.15 乙方未经甲方和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擅自更换现场代表，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20000 元/次的违约金。

12.16 乙方损坏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施工成品、半成品的，乙方须无条件修复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12.17 工程移交甲方或合同解除后，乙方的人员、材料及设施设备应在 3 个自然天内撤离现场。超过 3 个自然天乙方仍未撤离现场的，按人民币 10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场地使用费，甲方有权将乙方遗留在施工现场的设施设备折价处理，并优先受偿。

12.18 若本工程经验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技术等级和甲方要求，经整改后仍无法满足或拒不整改，甲方降级接收本工程的，甲方有权扣除本工程结算总价的 10% 作为违约金。

12.19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所有违约金、罚款等甲方均有权直接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进度款中直接扣除，或从履约保函中提取，或从结算中扣除，各种违约金、罚款属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可同时适用，不足抵扣的可向乙方追偿。

12.20 因乙方违法分包导致甲方被起诉的，甲方发生的与诉讼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诉讼费等）和损失概由乙方承担，导致甲方承担或垫付了款项的，另行按相应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21 因乙方违约而解除合同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同时应当一并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3.1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

担。

9.1.9 保证乙方设备、材料在施工现场的运输通道畅通，如果因甲方原因导致设备、材料不能按时顺利进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9.1.10 有权监控乙方现场劳务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工资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1.11 有权指令乙方暂停施工、停止施工、恢复施工、退场、恢复场地。

9.1.12 乙方延迟履行时，甲方发出的工作指令（涉及完成日期）不视为对合同工期的变更，不免除乙方延迟的责任。

9.1.13 本合同项下甲方对权利行使的延迟不代表甲方放弃，部分行使不代表对其它部分的放弃。

9.2 乙方权利义务

9.2.1 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姓名：谢伦志，职务：项目经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

9.2.2 编制本合同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于开工日期前3天送交甲方审批。乙方未按时提交前述资料并通过甲方审批的，视为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开工。

9.2.3 乙方作为有经验的专业施工单位，在领到图纸及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对施工蓝图进行深化，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提出图纸设计不合理的部分，如果在施工过程中因为图纸设计不合理而导致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如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后，由于甲方、监理及设计单位没有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9.2.4 严格按设计图纸、工程技术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组织施工，确保施工质量。

9.2.5 作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及交通要道、人行道的保护。

9.2.6 提出用电、用水申请，经批准后在甲方提供的地点装电表，按计量数交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2.7 遵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

13.2.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13.2.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13.3.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十四条 合同终止与解除

14.1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终止：

14.1.1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的；

14.1.2 双方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的。

14.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且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14.2.1 不可抗力致合同无法履行的；

14.2.2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履约保函的；

14.2.3 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

14.2.4 本合同其它条款约定达解除条件的。

第十五条 其他事项

15.1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5.2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邮寄（中国特快专递EMS）或专人派送的方式送达，自寄出之日起3天（无论签收与否）或签收之日即视为送达。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15.3 本合同中的“天”、“日”，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日历天及日历日。

15.4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书及相关附件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

15.5 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所带来的影响已在本合同条款中做了充分考虑，本合同生效后，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工期、合同价款、

履行方式等合同条款，均不再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而做任何调整。

15.6 合同附件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二：承包商施工现场管理制度

附件三：系统说明、施工技术要求及图纸（图纸另册）

附件四：高低压配电工程投标报价书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协议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正文的内容为准。附件中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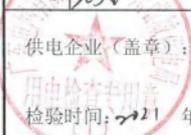
乙方：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何毅云

签订日期：2021年9月30日

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书

客户名称:	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有限公司	工作单号:	D8000080000067869653
用电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郑田村、增滩公路以东(广州挂绿新城综合医院)	报装容量:	2×2000kVA+4×1600kVA+2×1000kVA+1×630kVA
客户联系人:	姜胜利	联系电话:	18559916547
施工联系人:	郑永威	联系电话:	13760832884
受理日期:	2021.12.27	业务受理人员:	姜胜利
本户受电工程已委托有承装(修)电力设施许可证单位安装, □线路、□变配电工程现已施工完毕, 经过自检,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现向供电部门报请竣工检验。			
客户签名: 姜胜利		施工单位(盖章): 	
竣工检验项目		是否符合标准	竣工检验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符合标准
1	断路器、负荷开关、户外隔离开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2	跌落式开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3	高压避雷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4	相线对地、相间安全距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5	高压电缆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6	高压柜安装布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9
7	高压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
8	继电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9	变压器、台架、安装布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2
10	低压线路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3
11	低压柜(计量箱)安装布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4
12	低压柜(箱)母线及其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5
13	进网电工证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供电企业竣工检验意见		客户确认检验意见	
	客户侧部分	公用侧部分	客户意见:
意见	合格		
检验签名	姜胜利		客户(代表)签名: 姜胜利
供电企业(盖章):  检验时间: 2021年12月27日			施工单位确认检验意见: 施工单位(代表)签名: 郑永威 确认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4.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47-03-502391009001

标段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价：725.924348万元

中标工期：30天

项目经理(总监)：冯忠武



本工程于 2020-05-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7-06



查验码：986979781308628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2018-440300-47-03-502391009001

合同编号：2014-11-01FD03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
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发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8日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城市道路用地,公园绿地。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54077.82平方米,绿地面积:11642.97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2565.1平方米。总规定建筑面积:470000平方米。项目用地东西向长约336.9米(含西侧市政绿化用地),南北向长约202.4米,用地被州湾一街分为东西两块地。场地现状较平坦。本项目共包括五栋楼,1栋、3栋裙房(西区)为两层裙房(公交场站、公共停车、架空绿化及商业),上部为A~E座、F栋塔楼(A~B座为120米以下商务公寓、C~E座为150米以下商务公寓;F栋为100米以下办公);2栋为四层的建筑(一层为架空绿化及商业、二层为架空公共停车、三~四层为商业);3栋裙房(东区)为五层商业裙楼,上部为G、H、J座塔楼(G~H座为153.35米的办公;J栋为339.25米的办公和酒店);4栋为18.15米高的110kv的变电站;5栋为两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站、垃圾运转站、环卫工人休息站等。地下室共四层,功能为商业加车库。其中东区:

A座(商务公寓)建筑面积:14591.04平方米、楼层高度:A座为115.65m;层数:-3+33F。3栋裙房(西区)(架空层、商业、公共停车)建筑面积:7707.49m²,楼层高度:11.7m,层数:地上2F。G、H座建筑面积:67917.08平方米,楼层

高度：G座:154.30m；H座:154.30m；，层数：G座：-4+33F、H座：-4+33F，3栋裙楼（东区）（商业、办公）建筑面积：49631.52平方米、楼层高度：28.25m（部分高度为23.20m）、层数：-4+5F。地下室建筑面积：108639.38平方米、建筑高度：19.65m、层数：地下：4层。

J栋建筑面积：208028.72m²，建筑功能：办公、酒店及配套、建筑、高度：347.70m、层数：（地上：80F、地下一二层，为J座配套用房、地下三四层，地下室车库。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A、高压外线部分

a、承包内容：供电方案（须经过招标方确认）、设计、报装、报验、工程供货及施工安装和验收；

b、工程承包范围：高压外线接火点至用户红线内公用配电房之间电缆的敷设、设备安装等，要求专线接入高压环网柜并送电；包含但不限于高压电缆敷设、电缆井、电缆头、电缆标识桩等过程一切内容。

B、变配电部分

1) 承包内容：

a、审核设计单位的供配电方案，并须进行优化，方案须得到供电部门的认可及甲方的确认，并跟踪配电房土建条件与报建图纸的一致性，确保报建图纸质量。

b、变配电房内、变配电房之间及变配电房与发电机房之间一切与供电部门验收有关的电气内容；包含配电房之间、配电房至发电机房之间联络桥架、缆线（含控制线）和母线、接地系统、高低压配电设备、装置及其辅件的采购、安装和调试，配电房报验、检测、入网、验收、接火、送电等，也包括直接从配电房直接引出电缆敷设（有义务监督室外强电管网的施工是否满足要求）。

c、包括配电房内孔洞修补、配电模拟板制作、防鼠板、更换门锁、防爆日光灯、灭火器、双头应急灯、排气扇等过程一切内容（防爆日光灯、双头应急灯布线由总包负责）。

d、居民部分：低压柜至居民（含住宅及公寓）电表箱靠近电源侧所有电缆的敷设、连接安装等，包括电表箱的安装、住户电表的统计、领取、住户电表的安装、

一户一表的信息采集、报送、验收和封表、送电。

用户电表信息采集的准确性由承包方全权承担。

其他部分：低压柜至第一级配电箱之间电缆敷设、连接等（包含预分支、穿刺电缆）。

2) 工程承包范围：配电房内变配电工程和直接引出的电缆敷设工程；要求送电到住户电表箱之间的一切工程内容，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3) 保养：中标单位除负责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具体保养时间根据物业的要求，价格已包含在报价中。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发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陈恩
(2)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邮政编码：10007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10-83982161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承包人：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何聪岳

2021年03月25日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5723644C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
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邮政编码：51811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4012991

传真：0755-28852159

电子信箱：8354700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平湖支行

账号：7458 5793 891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电气安装工程)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03月05日

总包单位（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电气		工程造价	7,259,243.48 元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03 月 05 日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D111020307 D211065596
分包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D344007471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E244006028

二、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东区变配电工程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项 目	验收内容	验收结论
1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	共 8 子分部，经查 8 子分部；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8 子分部	合格
2	质量管理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9 项	合格
3	安全、卫生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抽查结果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结论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冯忠武 年 月 日	
	总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陈昆 年 月 日	



三、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峰	湖南华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冯忠武	朝阳辉		项目经理
周群岳	朝阳辉		

四、工程竣工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施工图设计图版及合同约定范围内, 已全部内容, 及设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通电, 验收程序有效, 符合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总包单位(公章):



2021年3月10日

监理单位(公章):



2021年3月9日

分包单位(公章):



2021年3月8日

5. 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的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于 2022 年 07 月 25 日，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无异议，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柒万捌仟元整（¥：3,478,000.00 元），中标工期 60 个日历天，中标项目经理 周聪岳，技术负责人 杨晶晶，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前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建设单位：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07 月 26 日



工程编号: ZYH-_____

合同编号: ZYH-_____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ShenZhen ZhaoYangHui Electrical Equipment CO.,Ltd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6300KVA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埔星东路80号101室

发包方: 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8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清溪镇埔星东路 80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电气安装部分：

- 1、变压器 SCB13-3150KVA 2 台采购及安装；（品牌：广东粤特、深特变）
- 2、高压柜采购及安装；（品牌：深圳市朝阳辉）
- 3、变压器至高压柜高压电缆敷设安装；
- 4、公用电房至专用高压房 10KV 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
- 5、低压柜采购及安装；（品牌：深圳市朝阳辉）
- 6、母线槽、接地母线采购及安装；
- 7、设备试验费用；
- 8、安环健相关辅助设施；
- 9、供电局报装、停电验收费用及配电图纸设计费用；
- 10、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 11、配电房及室内电缆沟砌筑等土建工程（含通风照明），详见土建预算清单。

公用高压配电房土建部分：

- 1、公用高压配电房 1 间。
- 2、公用配电房至专用高压房、公用配电房至红线入口点电缆保护管敷设（顶管）。

3、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增加部分：

1、4#PE车间新增六台GCK低压柜；（品牌：深圳市朝阳辉）

2、5#车间新增四台GCK低压柜；（品牌：深圳市朝阳辉）

2、设备试验费用；

3、安环健相关辅助设施；

4、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电气安装行业标准进行施工，施工图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叁佰肆拾柒万捌仟元整

（小写）：3,478,000.00

3、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无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小写）：无

4、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5、支付期及支付方式的约定：

工程价款支付期限： 按合同支付的有关规定。 其他特殊说明。

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按协议书所注明的账号银行转账。

支票支付。 其他方式。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投标文件（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标投标工程）；
-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 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图纸；
- 工程量清单；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书及工程会议纪要；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险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8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生效。

发 包 人 (公 章) : 广 东 南 塑 建 材 制 品 有 限 公 司

承 包 人 (公 章) : 深 圳 市 朝 阳 辉 电 气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地 址 : 东 莞 市 清 溪 镇 埔 星 东 路 80 号

地 址 : 深 圳 市 龙 岗 区 平 湖 街 道 凤 凰 社 区 新 南 菱 建 路 2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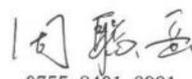
纳 税 识 别 号 : 91441900MABRC7PU0F

纳 税 识 别 号 : 91440300565723644C

法 定 代 表 人 : 李 达 兴

法 定 代 表 人 : 周 华 昶

委 托 代 理 人 : 

委 托 代 理 人 : 

电 话 : 0755-89234396

电 话 : 0755-8401 2991

经 办 人 :

传 真 : 0755-2885 2159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中 国 银 行 深 圳 平 湖 支 行

账 号 :

账 号 : 7458 5793 8910

邮 政 编 码 : 523 648

邮 政 编 码 : 518 111

合 同 备 案 情 况

备 案 机 构 (公 章) :

经 办 人 :

2022年8月18日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编号		申请编号	
建设单位	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汇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合同金额	3,478,0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9 日
<p>主要工程内容及工作量：</p> <p>电气安装部分：</p> <p>1、变压器 SCB13-3150KVA 2 台采购及安装； 2、高压柜采购及安装； 3、变压器至高压柜高压电缆敷设安装； 4、公用电房至专用高压房 10KV 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 5、低压柜采购及安装； 6、母线槽、接地母线采购及安装； 7、设备试验费用； 8、安环健相关辅助设施； 9、供电局报装、停电验收费用及配电图纸设计费用； 10、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p> <p>公用高压配电房土建部分：</p> <p>1、公用高压配电房 1 间。2、公用配电房至专用高压房、公用配电房至红线入口点电缆保护管敷设（顶管）。3、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p> <p>增加部分：</p> <p>1、4#PE 车间新增六台 GCK 低压柜； 2、5#车间新增四台 GCK 低压柜； 2、设备试验费用； 3、安环健相关辅助设施； 4、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p>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2022年10月19日	2022年10月19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6300kVA变压器、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5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南塑建材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6300kVA变压器、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埔星东路80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36000 0.00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2/5/13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南塑建材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秋国
组员	李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干式变压器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低压柜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母线槽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土建施工	合格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周秋国	南塑建材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经理	周秋国
2	李冲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冲杰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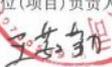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本工程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2、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3、本工程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 4、本工程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南塑建材塑胶制品 (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2年5月13日	监理单位： /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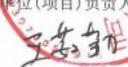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本工程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2、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3、本工程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 4、本工程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 南塑建材塑胶制品 (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2年5月13日</p>	<p>监理单位： / (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 有限公司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 /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p>勘察单位： /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	---	--	--	--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广东南塑建材清溪厂区增容 6300KVA 高低压变配电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周聪岳、13670049605
中标金额	3,470,000.00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 年 08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履约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已完成合同所有内容，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年10月9日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1.4 投标人财务状况（不评审）

《投标人财务状况》

序号	数据名称	单位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资产总额	万元	12568.36964	14892.928348	18175.947598
2	资产负债表				
2.1	总负债	万元	6602.076927	8355.035391	10937.477954
2.2	资产负债率	%	52.53	56.10	60.18
3	利润表				
3.1	营业收入	万元	8956.271688	9096.807874	11330.966118
3.2	净利润	万元	508.505714	569.166244	681.488983
4	近3年总营业额	万元	29384.04568		
5	近3年平均营业额	万元	9794.681893		

提供近3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外部审计报告关键页。如企业近三年内成立，则提供自公司起至2023年的外部审计报告关键页。

防伪编号： 07552022031000782960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君盈财审字[2022]第020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2-25
报备日期： 2022-03-01
签名注册会计师： 卓炳华 余建军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89630321
传真：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803室
电子邮件： 1528930131@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u>项 目</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5、会计报表附注	8-19
6、财务情况说明书	20

JYCPA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SHI JUNY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803室

邮 编：518 111

电 话：(0755) 8963 0321 2849 7858

传 真：(0755) 6186 9889

君盈财审字[2022]第020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朝阳辉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朝阳辉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朝阳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朝阳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朝阳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朝阳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朝阳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朝阳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地址：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791,314.44	1,947,983.43	短期借款	9	27,715,000.00	25,06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1,141,795.64	1,796,599.84
应收账款	2	40,890,586.22	39,537,953.71	应付账款	10	13,419,420.47	13,045,821.6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11	16,086,415.20	11,478,188.28
预付款项	3	19,237,421.89	20,383,521.26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4	28,940,644.27	25,866,060.52	应付职工薪酬	12	2,343,672.07	1,899,877.44
存货	5	30,183,255.57	19,654,422.12	应交税费	13	94,074.88	103,223.45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4	5,220,391.01	2,197,815.92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75,173.44	587,944.7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24,118,395.83	107,977,885.74	流动负债合计		66,020,769.27	55,586,526.5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6	1,472,178.91	1,638,167.16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66,020,769.27	55,586,526.56
无形资产	7	21,120.89	44,88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40,000,000.00	40,000,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8	72,000.77	-	其中：优先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5,300.57	1,683,050.9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	1,287,283.96	778,778.25
				未分配利润		18,375,643.17	13,295,631.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662,927.13	54,074,410.11
资产合计		125,683,696.40	109,660,936.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683,696.40	109,660,936.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	89,562,716.88	87,113,716.80
减: 营业成本	18	68,479,941.47	69,202,510.54
税金及附加		163,179.68	196,456.71
销售费用		444,825.46	858,285.55
管理费用		8,708,658.14	6,979,723.92
研发费用		5,459,341.63	5,215,132.94
财务费用	19	1,189,057.77	1,000,445.88
其中: 利息费用		1,188,562.38	1,000,172.95
利息收入		10,784.24	11,955.90
加: 其他收益	20	396,216.25	1,033,52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81.2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3,928.98	4,697,770.02
加: 营业外收入	21	7,478.76	2,000.01
减: 营业外支出	22	121,317.29	45,863.01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400,090.45	4,653,907.02
减: 所得税费用		315,033.31	871,596.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5,057.14	3,782,310.5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5,057.14	3,782,310.5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信用投资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85,057.14	3,782,310.58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68,879.04	90,222,310.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9,825.60	8,694,86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18,704.64	98,917,17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50,227.24	87,380,95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40,166.75	11,384,69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0,752.51	2,035,955.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0,191.18	10,728,94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01,337.68	111,530,55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366.96	(12,613,37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23,081.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23,08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5,473.57	878,274.9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5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473.57	2,398,27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73.57)	(875,193.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400,000.00	25,86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00,000.00	25,86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750,000.00	13,925,328.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88,562.38	1,000,172.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8,562.38	14,925,50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437.62	10,939,49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3,331.01	(2,549,07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983.43	4,497,05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1,314.44	1,947,983.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778,778.25	13,295,631.86	54,074,41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03,459.88	503,459.88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778,778.25	13,799,091.74	54,577,869.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08,505.71	4,576,551.43	5,085,057.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85,057.14	5,085,057.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08,505.71	(508,505.71)	-
1. 提取盈余公积									508,505.71	(508,505.71)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1,287,283.96	18,375,643.17	59,662,927.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会企04-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00,547.19	9,530,089.23	49,930,63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361,463.11	361,463.11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400,547.19	9,891,552.34	50,292,09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78,231.06	3,404,079.52	3,782,310.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82,310.58	3,782,310.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78,231.06	(378,231.06)	-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231.06	(378,231.06)	-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778,778.25	13,295,631.86	54,074,410.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5723644C。

3、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4、法定代表人:周华昶。

5、注册资本:4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二)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四、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累进税率

（二）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206696，税收优惠期限为三年，优惠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据此，本公司2021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关联方及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关联关联方及交易。

（1）关联方名称及其关系：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周华昶	股东

（2）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余额		占本项目比例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周华昶	9,211,945.61	7,112,584.31	35.38%	24.58%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443.54	526,166.59
银行存款	4,759,870.90	1,421,816.84
合 计	4,791,314.44	1,947,983.43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5,377,570.05	13.15%	-	36,660,707.43	92.72%	-
1至2年	35,513,016.17	86.85%	-	2,877,246.28	7.28%	-
合 计	40,890,586.22	100%	-	39,537,953.71	100%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应收账款余额的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	10,132,633.98	24.78%	货款
广东雷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3,146,792.47	7.70%	货款
华丰隆玩具（深圳）有限公司	2,691,250.00	6.58%	货款
勤业工业（龙南）有限公司	2,585,000.00	6.32%	货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700,000.00	4.16%	货款

3、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4,555,718.01	23.68%	-	19,450,016.81	95.42%	-
1至2年	14,681,703.88	76.32%	-	933,504.45	4.58%	-
合计	19,237,421.89	100%	-	20,383,521.26	100%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预付账款余额的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深圳市建安劳务有限公司	10,441,399.06	54.28%	劳务款
广东劲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40%	劳务款
珠海顺鑫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939,728.59	4.88%	货款
众业达电气（深圳）有限公司	920,217.02	4.78%	货款
江西金果铜业有限公司	587,955.50	3.06%	货款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5,728,196.93	19.79%	-	11,719,255.44	45.31%	-
1至2年	23,212,447.34	80.21%	-	14,146,805.08	54.69%	-
合计	28,940,644.27	100%	-	25,866,060.52	100%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深圳市鑫吉顺投资有限公司	8,724,779.27	30.15%	往来款
周华昶	7,112,584.31	24.58%	往来款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恒利丰五金交电商行	4,350,000.00	15.03%	往来款
广东安联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	12.09%	往来款
李玲	882,600.00	3.05%	往来款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0,183,255.57	-	19,654,422.12	-
合计	30,183,255.57	-	19,654,422.12	-

6、固定资产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原值:				
运输设备	946,344.22	69,893.81	-	1,016,238.03
电子设备	133,411.78	107,674.11	-	241,085.89
其他设备	1,769,757.60	74,291.88	-	1,844,049.48
合计	2,849,513.60	251,859.80	-	3,101,373.40
累计折旧:				
运输设备	439,877.78	119,584.19	-	559,461.97
电子设备	52,596.19	47,623.40	-	100,219.59
其他设备	718,872.47	250,640.46	-	969,512.93
合计	1,211,346.44	417,848.05	-	1,629,194.49
固定资产净值	1,638,167.16			1,472,178.91

7、无形资产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原值:				
软件	78,722.15	-	-	78,722.15
合计	78,722.15	-	-	78,722.15
累计摊销:				
软件	33,838.38	23,762.88	-	57,601.26
合计	33,838.38	23,762.88	-	57,601.26
无形资产净值	44,883.77			21,120.89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二楼无尘车间 装修费	-	83,613.77	11,613.00	72,000.77
合计	-	83,613.77	11,613.00	72,000.77

9、短期借款

贷款人	条件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锦冠华庭7号楼2003/周华昶、梁亚金	2021.09.18-2022.09.18	4.20%	2,500,000.00	1,065,000.00
中国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锦冠华庭7号楼2003/周华昶、梁亚金	2021.11.1-2022.11.1	4.20%	400,000.00	5,500,000.00
中国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锦冠华庭7号楼2003/周华昶、梁亚金	2021.1.6-2022.1.6	3.85%	1,065,000.00	2,500,000.00
中国银行深圳平湖支行	锦冠华庭7号楼2003/周华昶、梁亚金	2021.3.24-2022.03.24	3.85%	5,500,000.00	400,000.00
深圳农商银行碧岭支行	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3B、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4B/周华昶梁亚金	2021.03.18-2022.03.18	4.15%	7,640,000.00	10,900,000.00
深圳农商银行碧岭支行	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3B、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4B/周华昶梁亚金	2021.3.21-2022.03.21	4.15%	1,146,000.00	-
深圳农商银行碧岭支行	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3B、御峰园一期A区A8栋复式4B/周华昶梁亚金	2021.3.18-2022.03.18	5.15%	764,000.00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信用	2020.4.17-2021.4.16	5.50%	-	2,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信用	2021.4.28-2022.4.28	4.50%	2,200,000.00	2,200,000.00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观澜行支行	信用	2020.10.19-2021.10.19	10.51%	-	500,000.00
徽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信用	2021.01.20-2022.01.08	4.97%	4,000,000.00	-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信用	2021.6.10-2022.6.10	4.50%	1,000,000.00	-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部分应收账款质押	2021.10.19-2022.10.19	4.50%	1,500,000.00	-
合计				27,715,000.00	25,065,000.00

10、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9,193.11	19.22%	12,073,592.58	92.55%
1至2年	10,840,227.36	80.78%	972,229.05	7.45%
合 计	13,419,420.47	100%	13,045,821.63	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深圳市金基城建设有限公司	910,697.77	6.79%	劳务款
益丰棉业（深圳）有限公司	994,773.00	7.41%	租金
深圳市国能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973,791.00	7.26%	货款
深圳市华达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806,291.28	6.01%	货款
深圳市奥斯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782,880.00	5.83%	货款

11、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43,837.36	25.14%	10,333,764.52	90.03%
1至2年	12,042,577.84	74.86%	1,144,423.76	9.97%
合 计	16,086,415.20	100%	11,478,188.28	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廉江供电局	9,089,085.55	56.50%	货款
韶关旭日国际有限公司	1,274,791.27	7.92%	货款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1,254,352.80	7.80%	货款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	682,352.04	4.24%	货款
广东电网湛江廉江供电局	681,673.11	4.24%	货款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2,343,672.07	1,899,877.44
合 计	2,343,672.07	1,899,877.44

13、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059.53	22,419.4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74.17	1,569.36
应交教育费附加	31.79	672.58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1.19	448.39
应交企业所得税	72,541.45	61,760.73
应交个人所得税	20,346.75	16,352.99
合计	94,074.88	103,223.45

14、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98,350.90	61.27%	1,957,289.92	89.06%
1至2年	2,022,040.11	38.73%	240,526.00	10.94%
合计	5,220,391.01	100%	2,197,815.92	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经济内容
深圳市国惠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463,586.70	47.19%	往来款
广东禹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2,500.00	6.75%	往来款
深圳市大兴宝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0,106.19	2.49%	往来款

15、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比例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出资	实收资本
周华昶	100.00%	40,000,000.00	100.00%	40,000,000.00
合计	100%	40,000,000.00	100%	40,000,000.00

16、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7,283.96	778,778.25
合计	1,287,283.96	778,778.25

17、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收入	5,041,998.51	87,113,716.80
工程收入	82,544,337.82	-
销售材料收入	1,809,200.18	-
其他	167,180.37	-
合计	89,562,716.88	87,113,716.80

18、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成本	3,850,558.61	69,202,510.54
工程成本	63,038,854.63	-
销售材料成本	1,589,536.42	-
其他	991.81	-
合 计	68,479,941.47	69,202,510.54

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	5,798.29	12,228.83
利息收入	(10,784.24)	(11,955.90)
利息支出	1,188,562.38	1,000,172.95
其他	5,481.34	-
合 计	1,189,057.77	1,000,445.88

20、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96,216.25	1,033,527.51
合 计	396,216.25	1,033,527.51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7,478.76	2,000.01
合 计	7,478.76	2,000.01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捐赠支出	22,500.00	42,000.00
罚款支出	78,980.00	3,863.01
合 计	121,317.29	45,863.01

23、补充现金流量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85,057.14	3,782,310.5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417,848.05	317,463.06
无形资产摊销	23,762.88	21,904.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13.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1,188,562.38	1,000,172.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3,08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528,833.45)	(14,483,793.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768,345.63)	(13,894,30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784,242.71	9,948,934.00
其他	503,459.88	697,01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17,366.96</u>	<u>(12,613,377.5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91,314.44	1,947,983.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47,983.43	4,497,056.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843,331.01</u>	<u>(2,549,072.60)</u>

七、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2022年02月18日进行了股权变更，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比例为：周华昶占69.00%；周泰岳占8.00%；梁亚金占15.00%；周聪岳占8.00%。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中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5日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1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10年12月2日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5723644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现法定代表人：周华昶。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2) 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

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

二、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

1、贵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8,956.27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8,758.63万元，营业成本6,847.99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6,688.94万元。

2、贵公司本年度的期间费用1,580.19万元，其中销售费用44.48万元，管理费用870.87万元，研发费用545.93万元，财务费用118.91万元。

3、贵公司截至本年年底，公司总资产12,568.3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2,411.84万元，占总资产98.75%，非流动资产156.53万元，占总资产1.25%；负债总额6,602.0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6,602.08万元，占负债总额100.00%，非流动负债0.00万元，占总负债0.00%。

三、本年度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540.01万元。

四、本年度公司资金增减及周转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现金比上年增加284.33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1.74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55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6.14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0.00万元。

证书序号: 000391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卓炳华

主任会计师: 卓炳华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803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6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08042X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
8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卓炳华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30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19日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2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3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审计报告

君盈财审字[2023]第 082 号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



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2,336,086.70	4,791,314.44	短期借款	41	35,508,500.00	27,71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	0.00	0.00
应收票据	5	0.00	0.00	应付票据	44	0.00	1,141,795.64
应收账款	6	44,329,097.35	40,890,586.22	应付账款	45	18,033,576.33	13,419,420.47
预付款项	7	24,298,927.45	19,237,421.89	预收款项	46	22,941,222.12	16,086,415.20
其他应收款	8	35,357,813.18	28,940,644.27	应付职工薪酬	47	3,211,959.78	2,343,672.07
存货	9	40,728,423.97	30,183,255.57	应交税费	48	-54,430.28	18,901.44
持有待售资产	1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9	3,909,525.96	5,220,39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5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	147,050,348.65	124,043,222.39	其他流动负债	5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53	83,550,353.91	65,945,595.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5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57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	0.00	0.00	永续债	58	0.00	0.00
固定资产	20	1,825,513.25	1,472,178.91	长期应付款	59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6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0.00	0.00	递延收益	61	0.00	0.00
油气资产	2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0.00	0.00
无形资产	24	9,292.01	21,120.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0.00	0.00
开发支出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0.00	0.00
商誉	26	0.00	0.00	负债合计	65	83,550,353.91	65,945,595.83
长期待摊费用	27	44,129.57	72,000.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68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1,878,934.83	1,565,300.57	其中：优先股	69	0.00	0.00
	31			永续债	70	0.00	0.00
	32			资本公积	71	0.00	0.00
	33			减：库存股	72	0.00	0.00
	34			其他综合收益	73	0.00	0.00
	35			专项储备	74	0.00	0.00
	36			盈余公积	75	1,856,450.20	1,287,283.96
	37			未分配利润	76	23,522,479.37	18,375,643.17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	65,378,929.57	59,662,927.13
资产总计	39	148,929,283.48	125,608,52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	148,929,283.48	125,608,522.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90,968,078.74	89,562,716.88
减: 营业成本	2	69,058,272.35	68,479,941.47
税金及附加	3	143,990.22	163,179.68
销售费用	4	439,986.01	444,825.46
管理费用	5	8,613,698.30	8,708,658.14
研发费用	6	5,488,776.53	5,459,341.63
财务费用	7	1,241,621.69	1,189,057.77
其中: 利息费用	8	1,269,115.01	1,188,562.38
利息收入	9	38,086.76	10,784.24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396,216.2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177,987.55	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	5,803,746.09	5,513,928.98
加: 营业外收入	17	378,468.07	7,478.76
减: 营业外支出	18	51,672.10	121,317.2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6,130,542.06	5,400,090.45
减: 所得税费用	20	438,879.62	315,033.31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5,691,662.44	5,085,057.1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5,691,662.44	5,085,057.1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28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0.00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0.00	0.00
	35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5,691,662.44	5,085,057.14
七、每股收益	3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 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4,384,374.53	99,368,879.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38,567.28	3,949,82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4,622,941.81	103,318,70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0,903,697.21	75,650,227.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6,235,113.96	14,240,16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656,201.56	1,100,75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4,631,125.66	10,610,19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02,426,138.39	101,601,33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7,803,196.58	1,717,36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2,95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2,950,0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176,416.15	335,47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2,950,000.00	0.00
取得了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4,126,416.15	335,47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176,416.15	-335,47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9,090,000.00	18,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29,090,000.00	18,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1,296,500.00	15,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269,115.01	1,188,562.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22,565,615.01	16,938,56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6,524,384.99	1,461,43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455,227.74	2,843,331.0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791,314.44	1,947,98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336,086.70	4,791,314.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晖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283.96	18,375,643.17		59,662,92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40.00		24,340.00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283.96	18,399,983.17		59,687,267.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122,496.20		5,691,66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4		5,691,66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69,166.24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69,166.24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450.20	23,522,479.37		65,378,929.57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新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78,778.25	13,295,631.86	54,074,410.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459.88	503,459.88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78,778.25	13,799,091.74	54,577,869.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8,505.71	4,576,551.43	5,085,057.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85,057.14	5,085,057.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8,505.71	-508,505.71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8,505.71	-508,505.71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283.96	18,375,643.17	59,662,927.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周华昶、梁亚金、周聪岳、周泰岳投资设立,经深圳市龙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10年12月2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440300565723644C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华昶;注册资本为4,000.00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

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

3. 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七)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10年	23.75%-9.5%
电子设备	3-5年	31.67%-19%
其他设备及工具	5年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

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

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6%/9%/13%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160,576.07	31,443.54
银行存款	2,175,510.63	4,759,870.90
合计	2,336,086.70	4,791,314.44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337080100100848376	669,764.26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000233060497	511,851.40
上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03004972952	387,791.96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新香洲支行8035100000004918	250,419.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745857938910	243,914.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44250100010000001576	103,762.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41008000040032833	5,040.11
华兴银行805880100073901	1,002.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营业部-397880100100066609	607.54
中国邮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九州支行944035010000166710	506.12
其他	849.40
合计	2,175,510.63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88,704.39	41.48%	40,890,586.22	100.00%
1-2年	25,940,392.96	58.52%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44,329,097.35	100.00%	40,890,586.22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	10,073,794.68	22.73%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6,487,500.00	14.63%
华丰隆玩具（深圳）有限公司	2,689,400.00	6.07%
勤业工业（龙南）有限公司	2,585,000.00	5.83%
惠州市雄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9,062.99	5.43%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16,397.66	53.57%	19,237,421.89	100.00%
1-2年	11,282,529.79	46.43%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24,298,927.45	100.00%	19,237,421.89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建安劳务有限公司	8,616,446.94	35.46%
深圳市宝昌隆劳务有限公司	3,144,963.41	12.94%
湛江市赤坎区顺健建材经营部	1,070,384.00	4.41%
深圳市金环宇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841,657.62	7.58%

4. 其他应收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其他应收款	35,357,813.18	28,940,644.27
合计	35,357,813.18	28,940,644.27

4.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971,489.36	53.66%	28,940,644.27	100.00%
1-2年	16,386,323.82	46.34%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35,357,813.18	100.00%	28,940,644.27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周华昶	8,742,379.27	24.73%
深圳市鑫吉顺投资有限公司	8,724,779.27	24.68%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恒利丰五金交电商行	4,350,000.00	12.30%
深圳市宝昌隆劳务有限公司	2,803,371.84	7.93%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原材料	40,728,423.97	30,183,255.57
账面余额合计	40,728,423.97	30,183,255.57

6. 固定资产（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1、固定资产	1,825,513.25	1,472,178.91
6.2、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1,825,513.25	1,472,178.91

6.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3,101,373.40	936,737.73	268,831.86	3,769,279.27
运输工具	1,016,238.03	421,675.58	268,831.86	1,169,081.75
电子设备	241,085.89	44,093.06	0.00	285,178.95
工具器具家具	1,844,049.48	470,969.09	0.00	2,315,018.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9,194.49	397,893.71	83,322.18	1,943,766.02
运输工具	559,461.97	140,981.94	83,322.18	617,121.73
电子设备	100,219.59	53,535.60	0.00	153,755.19
工具器具家具	969,512.93	203,376.17	0.00	1,172,889.1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472,178.91	936,737.73	583,403.39	1,825,513.25
运输工具	456,776.06	421,675.58	326,491.62	551,960.02
电子设备	140,866.30	44,093.06	53,535.60	131,423.76
工具器具家具	874,536.55	470,969.09	203,376.17	1,142,129.47

7.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78,722.15	0.00	0.00	78,722.15
软件	78,722.15	0.00	0.00	78,722.15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601.26	11,828.88	0.00	69,430.14
软件	57,601.26	11,828.88	0.00	69,430.14
三、账面价值合计	21,120.89	0.00	11,828.88	9,292.01
软件	21,120.89	0.00	11,828.88	9,292.01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72,000.77	0.00	27,871.20	44,129.57
合计	72,000.77	0.00	27,871.20	44,129.57

9.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银行	9,500,000.00	9,465,000.00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8,950,000.00	9,550,000.00
上海银行	5,500,000.00	0.00
厦门国际珠海分行	4,000,000.00	0.00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3,668,500.00	2,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2,200,000.00	2,200,000.00
徽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1,690,000.00	4,000,000.00
合计	35,508,500.00	27,715,000.00

10.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117,537.32	72.74%	13,419,420.47	100.00%
1-2年	4,916,039.01	27.26%	0.00	0.00%
合计	18,033,576.33	100.00%	13,419,420.47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武江区金环宇电线电缆经销部	1,841,657.62	10.21%
广东禹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15,090.86	6.74%
深圳市华达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82,483.93	6.00%
乐清市永远电器有限公司	992,980.00	5.51%

11.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14,323.78	50.63%	16,086,415.20	100.00%
1-2年	11,326,898.34	49.37%	0.00	0.00%
合计	22,941,222.12	100.00%	16,086,415.20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廉江供电局	9,924,531.99	43.26%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6,485,707.21	28.27%
其他应收账款重分类	4,270,522.92	18.62%
东莞盛涛科技有限公司	1,176,000.00	5.13%
广东南塑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1,084,460.00	4.73%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2,343,672.07	14,157,656.91	13,289,369.20	3,211,959.78
合计	2,343,672.07	14,157,656.91	13,289,369.20	3,211,959.78

1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73,612.15	-74,113.91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242.73	20,346.7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47.83	74.17
应交教育费附加	234.79	31.79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52	21.19
企业所得税	0.00	72,541.45
合计	-54,430.28	18,901.44

14. 其他应付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6.1、其他应付款	3,909,525.96	5,220,391.01
合计	3,909,525.96	5,220,391.01

14.1.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61,465.14	78.31%	5,220,391.01	100.00%
1-2年	848,060.82	21.69%	0.00	0.00%
合计	3,909,525.96	100.00%	5,220,391.01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益丰棉业（深圳）有限公司	563,887.00	14.42%
叶鑫	256,054.00	6.55%
计提费用报销	242,433.00	6.2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63,781.38	4.19%
周华昶	144,000.00	3.68%

15.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周华昶	40,000,000.00	-12,400,000.00	27,600,000.00	69.00%
梁亚金	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5.00%
周聪岳	0.00	3,200,000.00	3,200,000.00	8.00%
周泰岳	0.00	3,200,000.00	3,200,000.00	8.00%
合计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100.00%

16.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7,283.96	569,166.24	0.00	1,856,450.20
合计	1,287,283.96	569,166.24	0.00	1,856,450.20

1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8,375,643.17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24,340.00
加：本期净利润	5,691,662.44
减：利润分配	569,166.24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569,166.24
年末余额	23,522,479.37

18.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主营业务收入	87,474,913.58	87,586,336.33
工程收入	61,095,191.48	60,388,984.45
简易征收工程收入	24,340,769.86	22,155,353.37
销售收入	2,038,952.24	5,041,998.51
2. 其他业务收入	3,493,165.16	1,976,380.55
技术服务	2,980,085.30	12,804.15
材料销售收入	432,176.42	1,809,200.18
检测、试验费收入	70,388.23	76,966.22
光伏发电并网储能收入	10,515.21	0.00
其他	0.00	77,410.00
合计	90,968,078.74	89,562,716.88

19.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主营业务成本	68,589,603.53	66,889,413.24
主营业务成本	68,589,603.53	66,889,413.24
2. 其他业务支出	468,668.82	1,590,528.23
材料销售成本	452,690.26	1,589,536.42
光伏发电并网储能	15,978.56	0.00
其他	0.00	991.81
合计	69,058,272.35	68,479,941.47

20.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2,618,881.59	2,815,731.83
直接投入费用	2,653,094.70	2,291,851.61
折旧费用	45,899.03	86,174.44
其他相关费用	170,901.21	265,583.75
合计	5,488,776.53	5,459,341.63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1,269,115.01	1,188,562.38
减：利息收入	38,086.76	10,784.24
金融手续费	6,548.40	5,798.29
其他	4,045.04	5,481.34
合计	1,241,621.69	1,189,057.77

2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177,987.55	0.00
合计	-177,987.55	0.00

2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03,293.07	0.00
其它收入	74,375.00	6,234.00
赔偿收入	800.00	1,244.76
合计	378,468.07	7,478.76

2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22,500.00
行政性罚款支出	1,672.10	78,980.00
其他	0.00	19,837.29
合计	51,672.10	121,317.29

25.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91,662.44	5,085,057.1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4,277.77	417,848.05
无形资产摊销	11,828.88	23,76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871.20	11,61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987.55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9,115.01	1,188,562.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45,168.40	-10,528,83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17,185.60	-2,768,34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11,258.08	7,784,242.71
其他	485,156.49	503,4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3,196.58	1,717,366.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36,086.70	4,791,314.4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91,314.44	1,947,983.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5,227.74	2,843,331.01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2,336,086.70	4,791,314.44
其中: 库存现金	160,576.07	31,44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75,510.63	4,759,870.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6,086.70	4,791,314.4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5723644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现法定代表人：周华昶。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

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

二、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

1、贵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9,096.8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747.49 万元，营业成本 6,905.8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858.96 万元。

2、贵公司本年度的期间费用 1,578.41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 44.00 万元，管理费用 861.37 万元，研发费用 548.88 万元，财务费用 124.16 万元。

3、贵公司截至本年年底，公司总资产 14,892.9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705.03 万元，占总资产 98.74%，非流动资产 187.89 万元，占总资产 1.26%；负债总额 8,355.0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355.04 万元，占负债总额 100.00%，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占总负债 0.00%。

三、本年度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569.17 万元。

四、本年度公司资金增减及周转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现金比上年增加-245.5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0.3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7.64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44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万元。

证书序号:000391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卓炳华

主任会计师: 卓炳华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803室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7470269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8]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8年1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08042X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
8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卓炳华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30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19日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1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2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V8FFPWJB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君盈财审字[2024]第 047 号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



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1,801,823.26	2,336,086.70	短期借款	41	44,800,000.00	35,508,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43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44		
应收账款	61,074,490.04	44,329,097.35	应付账款	45	29,472,734.10	18,033,576.33
预付款项	18,595,888.52	24,298,927.45	预收款项	46	26,841,539.27	22,941,222.12
其他应收款	42,273,867.39	35,357,813.18	应付职工薪酬	47	2,338,879.30	3,211,959.78
存货	55,048,265.95	40,728,423.97	应交税费	48	217,760.45	-54,430.28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49	5,703,866.42	3,909,525.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50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流动资产合计	178,794,335.16	147,050,348.65	其他流动负债	52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3	109,374,779.54	83,550,35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55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5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 优先股	57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58		
固定资产	2,872,108.80	1,825,513.25	长期应付款	59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61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无形资产	5,575.25	9,292.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商誉			负债合计	65	109,374,779.54	83,550,353.91
长期待摊费用	87,456.77	44,12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5,140.82	1,878,934.83	其中: 优先股	69		
			永续债	70		
			资本公积	71		
			减: 库存股	72		
			其他综合收益	73		
			专项储备	74		
			盈余公积	75	2,537,939.18	1,856,450.20
			未分配利润	76	29,846,757.26	23,522,47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	72,384,696.44	65,378,929.57
资产总计	181,759,475.98	148,929,28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	181,759,475.98	148,929,283.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13,309,661.18	90,968,078.74
减: 营业成本	2	87,486,790.62	69,058,272.35
税金及附加	3	190,967.39	143,990.22
销售费用	4	167,901.98	439,986.01
管理费用	5	9,758,961.18	8,613,698.30
研发费用	6	6,749,745.99	5,488,776.53
财务费用	7	1,697,875.35	1,241,621.69
其中: 利息费用	8	1,757,332.57	1,269,115.01
利息收入	9	82,719.87	38,086.76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177,987.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7,257,418.67	5,803,746.09
加: 营业外收入	17	338,224.55	378,468.07
减: 营业外支出	18	16,040.00	51,672.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7,579,603.22	6,130,542.06
减: 所得税费用	20	764,713.39	438,879.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6,814,889.83	5,691,662.4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6,814,889.83	5,691,662.4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28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0.00	0.00
4. 现金流被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0.00	0.00
	35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6,814,889.83	5,691,662.44
七、每股收益	3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 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7,838,547.41	94,384,37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37,05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178,234.88	238,56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10,053,832.29	94,622,94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0,963,236.81	80,903,69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650,304.38	6,235,11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818,485.62	656,20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5,808,250.16	14,631,12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16,240,276.97	102,426,13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186,444.68	-7,803,19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2,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2,9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81,986.19	1,176,41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2,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881,986.19	4,126,41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81,986.19	-1,176,41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8,500,000.00	29,0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48,500,000.00	29,0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9,208,500.00	21,296,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757,332.57	1,269,11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40,965,832.57	22,565,61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534,167.43	6,524,38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534,263.44	-2,455,227.7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336,086.70	4,791,31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801,823.26	2,336,086.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朝阳精科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450.20	23,522,479.37	65,378,929.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0,877.04	190,877.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450.20	23,713,356.41	65,569,806.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488.98	6,133,400.85	6,814,889.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4,889.83	6,814,889.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488.98	-681,488.98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488.98	-681,488.98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37,939.18	29,846,757.26	72,384,696.4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283.96	18,775,643.17	59,662,927.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40.00	24,340.00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283.96	18,395,983.17	59,687,267.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122,496.20	5,691,662.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4	5,691,662.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69,166.24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9,166.24	-569,166.24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450.20	23,522,479.37	65,378,929.5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周华昶、梁亚金、周聪岳、周泰岳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10年12月2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440300565723644C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泰岳;注册资本为4,000.00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许可经营项目是: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

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七)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10年	9.50%-23.75%
电子设备	3-5年	19.00%-31.67%
其他设备及工具	5年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

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

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

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6%、9%、13%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130,402.97	160,576.07
银行存款	1,671,420.29	2,175,510.63
合计	1,801,823.26	2,336,086.70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0,060,376.35	65.59%	18,388,704.39	41.48%
1-2年	6,889,461.91	11.28%	25,940,392.96	58.52%
2-3年	14,124,651.78	23.13%		
账面余额合计	61,074,490.04	100.00%	44,329,097.35	100.00%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95,888.52	100.00%	13,016,397.66	53.57%
1-2年	0.00	0.00%	11,282,529.79	46.43%
账面余额合计	18,595,888.52	100.00%	24,298,927.45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479,829.20	65.01%	18,971,489.36	53.66%

1-2年	524,514.54	1.24%	16,386,323.82	46.34%
2-3年	14,269,523.65	33.75%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42,273,867.39	100.00%	35,357,813.18	100.00%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原材料	55,048,265.95	40,728,423.97
账面余额合计	55,048,265.95	40,728,423.97

6.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3,769,279.27	1,400,700.28	0.00	5,169,979.55
运输工具	1,169,081.75	994,929.20	0.00	2,164,010.95
电子设备	285,178.95	6,637.17	0.00	291,816.12
工具器具家具	2,315,018.57	399,133.91	0.00	2,714,152.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43,766.02	354,104.73	0.00	2,297,870.75
运输工具	617,121.73	180,490.97	0.00	797,612.70
电子设备	153,755.19	49,470.67	0.00	203,225.86
工具器具家具	1,172,889.10	124,143.09	0.00	1,297,032.19
三、账面价值合计	1,825,513.25	1,400,700.28	354,104.73	2,872,108.80
运输工具	551,960.02	994,929.20	180,490.97	1,366,398.25
电子设备	131,423.76	6,637.17	49,470.67	88,590.26
工具器具家具	1,142,129.47	399,133.91	124,143.09	1,417,120.29

7.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0.00	399,133.91	399,133.91	0.00
账面余额合计	0.00	399,133.91	399,133.91	0.00

8.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78,722.15	0.00	0.00	78,722.15
软件	78,722.15	0.00	0.00	78,722.15
二、累计摊销合计	69,430.14	3,716.76	0.00	73,146.90
软件	69,430.14	3,716.76	0.00	73,146.90
三、账面价值合计	9,292.01	0.00	3,716.76	5,575.25
软件	9,292.01	0.00	3,716.76	5,575.25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44,129.57	82,152.00	38,824.80	87,456.77
合计	44,129.57	82,152.00	38,824.80	87,456.77

10.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0.00	8,950,000.00
北京银行龙岗支行	10,000,000.00	0.00
中国银行	9,500,000.00	9,500,000.00
上海银行03004972952	5,000,000.00	5,500,000.00
中信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5,000,000.00	0.00
邮政储蓄银行	3,000,000.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	2,300,000.00	2,200,000.00
徽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0	1,69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0.00	3,668,500.00
厦门国际珠海分行	0.00	4,000,000.00
合计	44,800,000.00	35,508,500.00

11.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238,142.37	75.45%	13,117,537.32	72.74%
1-2年	3,057,772.57	10.38%	4,916,039.01	27.26%
2-3年	4,176,819.16	14.17%	0.00	0.00%
合计	29,472,734.10	100.00%	18,033,576.33	100.00%

12.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41,539.27	100.00%	11,614,323.78	50.63%
1-2年			11,326,898.34	49.37%
合计	26,841,539.27	100.00%	22,941,222.12	100.00%

13.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3,211,959.78	13,735,222.65	14,608,303.13	2,338,879.30
合计	3,211,959.78	13,735,222.65	14,608,303.13	2,338,879.30

1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483,865.24	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2,334.76	18,242.73
应交增值税	-280,105.5	-73,612.1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971.80	547.83
应交教育费附加	416.49	234.79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77.66	156.52
合计	217,760.45	-54,430.28

15.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866,365.26	85.32%	3,061,465.14	78.31%
1-2年	837,501.16	14.68%	848,060.82	21.69%
合计	5,703,866.42	100.00%	3,909,525.96	100.00%

16.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周华昶	27,600,000.00	0.00	27,600,000.00	69.00%
梁亚金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15.00%
周聪岳	3,200,000.00	0.00	3,200,000.00	8.00%
周泰岳	3,200,000.00	0.00	3,200,000.00	8.00%
合计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100.00%

17.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56,450.20	681,488.98	0.00	2,537,939.18
合计	1,856,450.20	681,488.98	0.00	2,537,939.18

1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23,522,479.37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190,877.04
加：本期净利润	6,814,889.83
减：利润分配	681,488.98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681,488.98

年末余额	29,846,757.26
------	---------------

19.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9.1. 主营业务收入	111,061,895.84	87,474,913.58
19.2. 其他业务收入	2,247,765.34	3,493,165.16
合计	113,309,661.18	90,968,078.74

20.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0.1. 主营业务成本	86,872,532.59	68,589,603.53
20.2. 其他业务支出	614,258.03	468,668.82
合计	87,486,790.62	69,058,272.35

2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2,494,577.25	2,618,881.59
直接投入费用	3,473,818.56	2,653,094.70
折旧费用	30,962.28	45,899.03
其他费用	750,387.90	170,901.21
合计	6,749,745.99	5,488,776.53

2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1,757,332.57	1,269,115.01
减：利息收入	82,719.87	38,086.76
金融手续费	18,921.56	6,548.40
其他	4,341.09	4,045.04
合计	1,697,875.35	1,241,621.69

2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77,987.55
合计	0.00	-177,987.55

2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38,224.55	303,293.07
其他	0.00	75,175.00
合计	338,224.55	378,468.07

2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000.00	50,000.00
行政性罚款支出	1,040.00	1,672.10
合计	16,040.00	51,672.10

26.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14,889.83	5,691,662.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4,104.73	184,277.77
无形资产摊销	3,716.76	11,828.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824.80	27,87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987.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7,332.57	1,269,115.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19,841.98	-10,545,168.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58,407.97	-14,917,185.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32,925.63	9,811,258.08
其他	590,010.95	485,15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444.68	-7,803,196.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1,823.26	2,336,086.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36,086.70	4,791,314.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263.44	-2,455,227.74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1,801,823.26	2,336,086.70
其中：库存现金	130,402.97	160,576.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71,420.29	2,175,510.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1,823.26	2,336,086.7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5723644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现法定代表人：周泰岳。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 26 号。

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电气安全检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电子商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

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

1、贵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11,330.97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106.19 万元，营业成本 8,748.68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687.25 万元。

2、贵公司本年度的期间费用 1,578.41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 16.79 万元，管理费用 975.90 万元，研发费用 674.97 万元，财务费用 169.79 万元。

3、贵公司截至本年年底，公司总资产 18,175.9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879.43 万元，占总资产 98.35%，非流动资产 296.51 万元，占总资产 1.65%；负债总额 10,937.48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0,937.48 万元，占负债总额 100.00%，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占总负债 0.00%。

三、本年度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757.96 万元。

四、本年度公司资金增减及周转情况

贵公司本年度现金比上年度增加-53.43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5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8.2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42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万元。

证书序号:000391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卓炳华

主任会计师: 卓炳华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803室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7470269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8]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8年1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08042X

名称 深圳市君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环球物流中心
8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卓炳华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30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19日

1.5 项目经理情况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吴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8*****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4403092006110008	其他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中共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工作委员会)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3 0 5 3 5 6 0 3 3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标段名称: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项目位于公明街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包含红线范围内原有电力设备和管线的拆除,新建高、低压电缆,安装铁塔、箱变、户外环网柜等电力设备,配套井室砌筑、破复路面、新建光缆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为准。造价:2163万元。	2023.4.28-2024.4.28	已完	合格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9-48-01-013548001001

标段名称：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屋园路电力迁改）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价：2163.486209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吴杰



本工程于 2023-03-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王焱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印成

日期：2023-03-29

查验码：365075208046571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2020-440309-48-01-013548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一批
-屋园路电力迁改)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_ 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²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² □幕墙：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_____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 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 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 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__ m×____ 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 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____ m×____m 舱数：_____ 舱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__ m 总长：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桥宽: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总长: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m</p>	程	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 ___ m×__ 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 程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 DN_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 程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 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 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 ___ m×__ 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 程	总长: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 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 万 m^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 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玖分（¥21634862.0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叁佰贰拾贰元叁分（¥363322.03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6.74%。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但承包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因发包人财务审批流程或者国库集中支付导致延期付款，承包人不得因此为由向发包人追究违约责任。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H2023-1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道路景观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程（第三批屋园路电力迁改）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麦东飞
副组长	秦光军、吴杰
组员	李勤超、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勤超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秦光军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工程质控资料	秦光军	邓学明、高韦、李军、周云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秦光军	威彦达监理公司	总监		秦光军
2	束托	公明街道城建办			束托
3	李勤超	威彦达监理公司			李勤超
4		新能电力设计			钟珍超
5					
6	吴杰	深圳朝阳辉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杰
7	邓学明	深圳朝阳辉公司	技术员	中工	邓学明
8	高伟	深圳朝阳辉公司	安全员		高伟
9	李军	深圳朝阳辉公司	施工员		李军
10	周志杰	深圳朝阳辉公司	测量员		周志杰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明... (竖排红色文字)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按图施工，符合设计要求，查验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 光明配网 监理项目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6008 有效期2025年04月19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杰 2024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GD-E1-914/6

1.6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不评审）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工作年限	专业	执业资格	职称
1	项目经理	吴杰	3	机电工程	注册建造师	/
2	技术负责人	闫科	30	电气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3	造价工程师	林磊	12	安装工程	注册造价师证	工程师
4	建筑工程师	谢伦志	23	电力工程管理	职称证	工程师
5	机电工程师	倪北海	30	机电工程	职称证	工程师
6	电力工程师	周聪岳	13	电力工程电气	职称证	工程师
7	智能化工程师	翟宏博	13	电气工程	职称证	工程师
8	电气工程师	邓学明	20	电力工程电气	职称证	工程师
9	安全负责人	薛宝林	23	建筑施工安全	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10	质量负责人	周尹铤	1	/	岗位证	/
11	安全员	许东阳	4	/	安全 C 证	/
12	安全员	傅丽梅	11	/	安全 C 证	/
13	施工员	周云杰	21	/	岗位证	/
14	施工员	李军	12	/	岗位证	/
15	劳资专管员	周尹稀	2	/	岗位证	/
16	资料员	赖敏方	5	/	岗位证	/
17	材料员	郑忠	16	/	岗位证	/
18	机械员	龚选泰	7	/	岗位证	/

1.项目经理：吴杰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563

姓名:吴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0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08日至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0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杰 性别 男， 1986 年 10 月 17 日生，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1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长：

房建永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电[1999]1号

证书编号：100137201706901302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杰

社保电脑号：609972859

身份证号码：411328198610174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31601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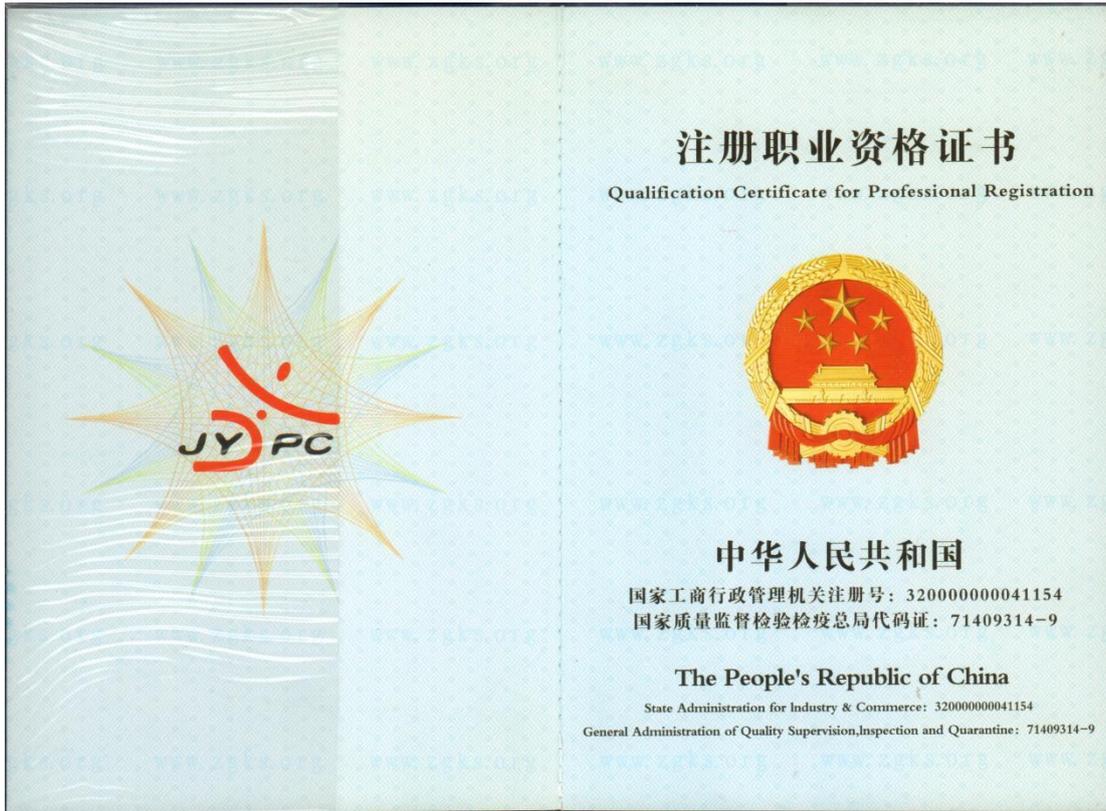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33160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3160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2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3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1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4296.01	1669.42			417.42		183.6		240.72		66.0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6133efafd26u）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3160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2.技术负责人：闫科



职业教育记录

Professional and education records

培训课程 (Training classes)	成绩 (result)
理 论	合格
技 能	优秀
总 成 绩	合格

培训机构:
Training organization:

证书使用说明

1. 本证书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或假冒。
2. 本证书是从事职业活动和应聘的依据，全国范围有效。
3. 本证书须加盖职业技能鉴定专用章钢印方可生效。
4. 本证书是通过职业技能鉴定的重要文件。
5. 本证书可通过www.zgks.org(国家职业资格考试网)进行查询。

Instructions

1. Personal use only. Invalid if transferred, altered or counterfeit.
2. Mandatory for the professional activity and for the recruitment. Valid in the whole nation.
3.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together with the seal of the sponsor institute.
4. Significant document for the application of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approved by the sponsor institute.
5. The bearer can inquire through www.zgks.org.

本证书持证人通过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相应级别专业技术岗位资格的统一学习，完成了教学计划所规定的相关课程，经考试成绩合格，达到本项目要求的专业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icate that holder has finished the study for china Managemert Science Research Institute H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training centres ,accomplished coursesof teaching plan ,passed the examination and evaluationand reached required level of professional knowledge and working competence.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

China Management Science Research Institut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training centres



执业资格证书

Practice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c

专业名称
Major 电气管理工程师

专业等级
level 高级

理论知识测评
Assessment of Knowledge 86

操作技能测评
Assessment of Operational Skills 88

综合评定成绩
Total Marks 87

证书查询网址
Website www.cnzgrz.org

主管及考试机构签章:



(盖钢印有效)

姓名 闫科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日期 1967年10月3日
Date of Birth

文化程度 本科
Level

身份证号 620321196710030310
ID No

证书编号 20102912
Certificate No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7日
Issue Date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
China Management Science Research Institut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training centres

年检记录

年检有效期:
Inspection is valid:

年检单位(盖章):
Inspection unit (seal)

年 月 日
Year On Japan

年检有效期:
Inspection is valid:

年检单位(盖章):
Inspection unit (seal)

年 月 日
Year On Japan

年检有效期:
Inspection is valid:

年检单位(盖章):
Inspection unit (seal)

年 月 日
Year On Japan

备注: 此证书每两年年检一次。
年检咨询电话: 010-52204190

证书使用说明

- 1、本证书作为持证人从事本专业任职、上岗和用人单位招收录用本专业人员的参考依据, 全国范围有效。
- 2、持证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 3、持证人的个人资料已注册到本单位官方网站 <http://www.cnzgrz.org>
- 4、本证书加盖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钢印有效。
- 5、本证书各项填写内容严禁涂改, 限本人使用。

Certificate Instruction

1. The certificate is reference for holder engaging upon, working and enterprise recruiting professional man, valid china.
2. The holder should adiaae by laws regulations and professional ethics strictly.
3. The holder's personal information has been registered in official website <http://www.cnzgrz.org>
4. The certificaterwill be not valid unless stamping the seal of China Management Science Research Institut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ion training centres.
5. Any alteration or transfer is prohibited.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同科，性别男，一九六八年
十二月三日生。于一九九一年
九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在本校(院)
电信系、电气技术专业函授学
习，修完3.5年制专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186教高三字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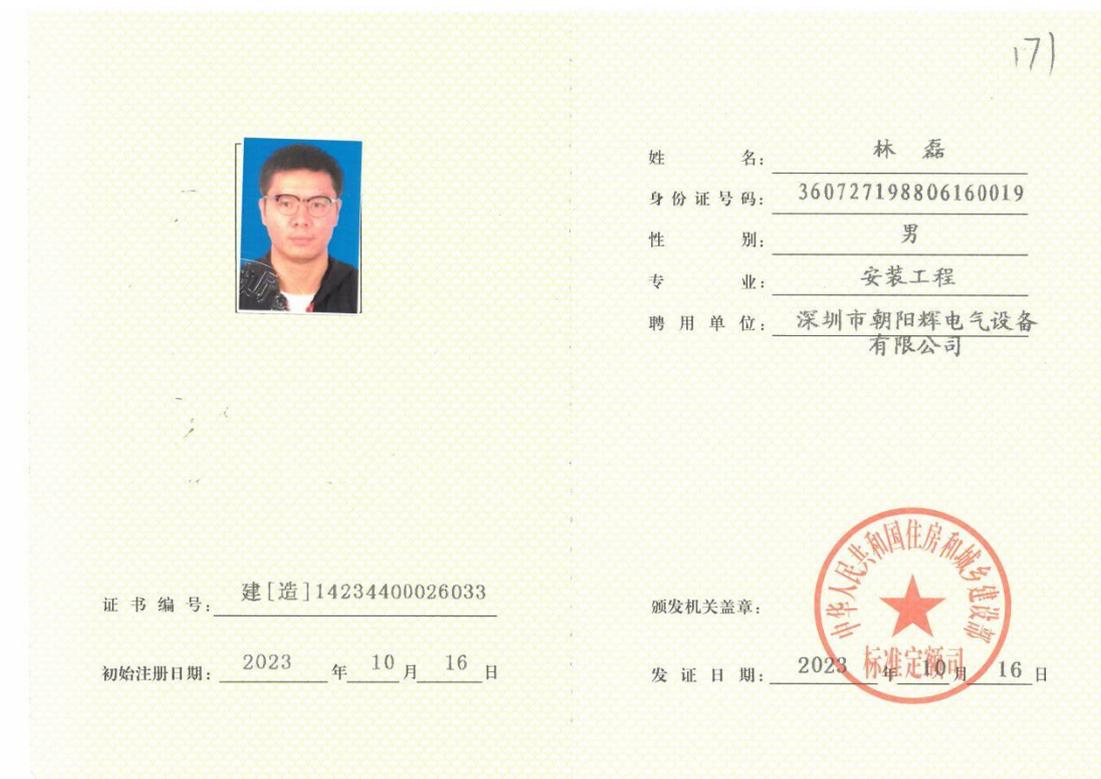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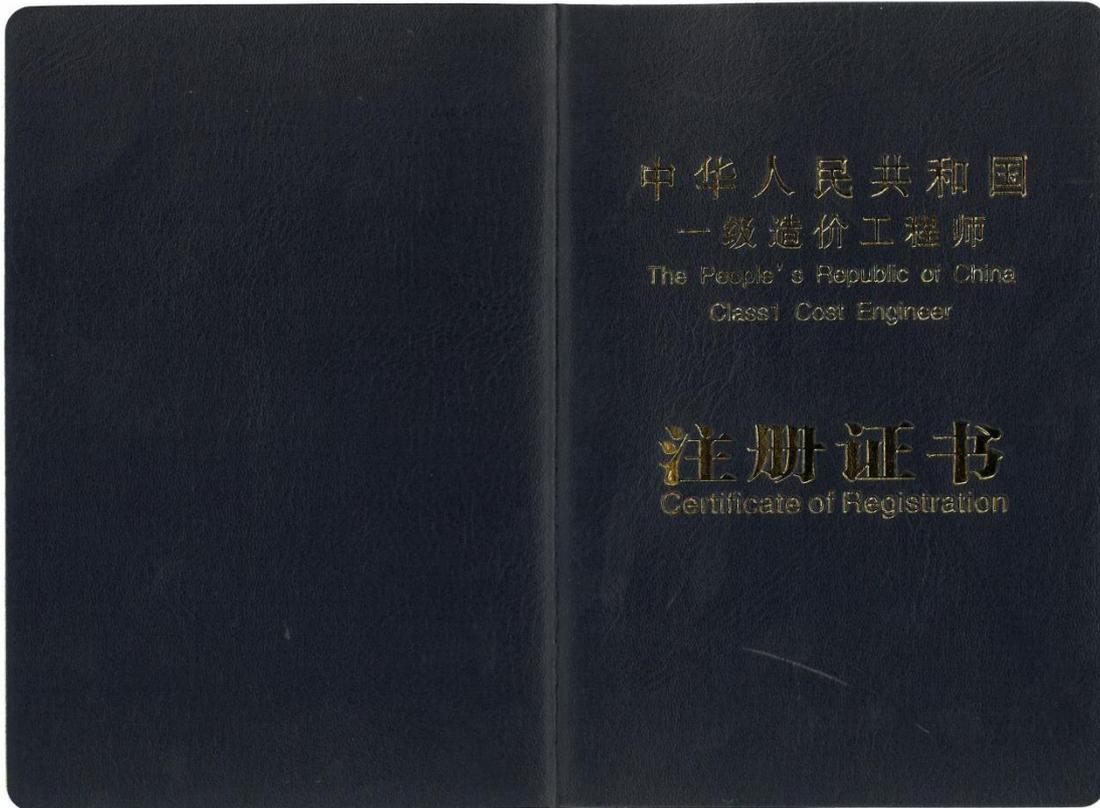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9123040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十五日



3.造价工程师：林磊



4. 建筑工程师：谢伦志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伦志
身份证号：4305221977030438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力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力工程专业第一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0965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机电工程师：倪北海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名 倪北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923197008173190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机电工程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盖章)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621593**

6.电力工程师：周聪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聪岳
身份证号：44090219871009007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力工程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力工程专业第一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14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智能化工程师：翟宏博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3040951	
姓名: 翟宏博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23198712102115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遗失补办	
专业: 电气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18年08月	
评审机构: --	
批准机关: 贵港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3年04月25日	

8. 电气工程师：邓学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学明
身份证号：441625198008055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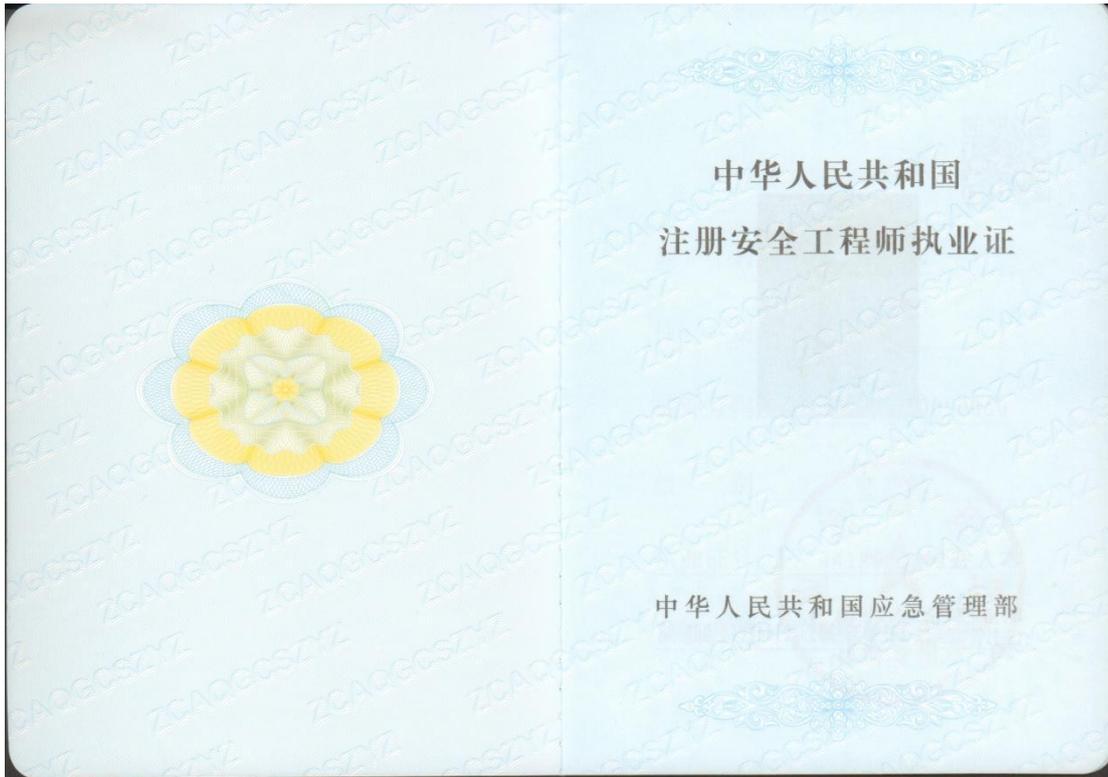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力工程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力工程专业第一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135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安全负责人：薛宝林



101-0945

注册记录

薛宝林 420581197610050060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1日



注册记录

Y0277 薛宝林 420581197610050060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10.质量负责人：周尹铤



11.安全员：许东阳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2009	
姓 名:许东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7年04月1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14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01日	至 2026年01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东阳

社保电脑号：644379213

身份证号码：445221199704144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3160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0	33160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3160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3160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4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2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43	2360	18.88	4.72
2024	03	33160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8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9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10	33160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合计			6170.01	3384.8				1246.85	415.66			415.66			172.15	238.36	68.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c29c5eac4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3160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12.安全员：傅丽梅



13.施工员：周云杰

证书编码：01324103000320000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周云杰

身份证号：440883197909170852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无极县慧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09月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4.施工员：李军

证书编码：04422103000120000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军

身份证号：430521198804187583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5.劳资专管员：周尹稀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周尹稀
身份证号：440883200412220820
名 称：劳资专管员
等 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300612192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6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17.资料员：赖敏方

证书编码：04422114000040000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赖敏方

身份证号： 44162119950906384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 2022年08月2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16.材料员：郑忠

证书编码：01324111000320001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忠

身份证号：441522198410208678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无极县慧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09月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7.机械员：龚选泰

证书编码：01324112000320001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龚选泰

身份证号： 350824199407082235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无极县慧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09月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7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不评审）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本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泰岳
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其控股股东为：周华昶，股份占比：69%； 其他主要股东及其股份占比： <u>周泰岳，股份占比：8%；周聪岳，股份占比：8%；梁亚金，股份占比：15%。</u>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该单位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与招标人的关系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

- 1、控股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此表格必须填写，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5723644C
注册号:	44030710508620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南爱建路26号
法定代表人:	周泰岳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12-0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7-3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13日15:16:3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 承揽各种输变电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力供应与售电业务; 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消防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劳务、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信息咨询(不含限制信息); 电气安全检测; 建筑幕墙工程; 钢结构工程;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安装、调试、运维; 储能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运维; 电子商务;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 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其他机械及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 多功能智慧杆、智慧路灯、智慧庭院灯、智慧投光灯、智慧用电管理平台、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庭院灯、太阳能投光灯、太阳能草坪灯、通讯网管、通讯管理模块、采集模块、剩余电流自动重合闸断路器、智能断路器、智能微型断路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维护;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13日15:17:1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梁亚金	3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晓岳	1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泰岳	1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华昶	13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13日15:17:1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运道建设有限公司
本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奇鑫
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其控股股东为：李其财，股份占比：80%； 其他主要股东及其股份占比：李奇鑫 2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该单位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与招标人的关系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

- 1、控股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此表格必须填写，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运道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431265K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1210317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431265K
企业名称	深圳市运道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奇鑫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技术中心大楼409	成立日期	2015-01-21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2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一般经营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施劳务分包、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管道工程、电力工程、钢板桩支护工程、通信工程、桥梁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机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特种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机械机电设备租赁；环保设备、机械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李其财	9600万元	80%
李奇鑫	2400万元	20%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李奇添	监事
李奇鑫	总经理
李其财	执行董事

1.8 企业性质承诺书

附表五：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南山区政府大楼低碳示范改造（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02日



1.9 售后增值服务（若有）

/

1.10 承诺函

附表二：

承诺函 1

致：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南山区政府大楼低碳示范改造（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 工程（工程编号：2411-440305-04-01-398347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未经核准排放建筑废弃物、未按核准内容处置建筑废弃物（使用未备案车辆运输建筑废弃物行为），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文件，受到住建、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13）近一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无被责令停业的、财产被接管、冻结或查封情况。

投标人： 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12.02



承诺函 2

致：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南山区政府大楼低碳示范改造（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名称）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声明：

（1） 在产品的设计、原材料选择、生产加工、产品包装等环节融入绿色理念，减少各种原辅和包装材料用量；使用符合环保标准的原材料，以及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无害化处理的包装材料；选择符合节能要求的、资源能源利用率高的生产设备，采用清洁生产工艺，使污染物排放优于相应的排放标准，为招标人提供绿色优质产品。

（2） 合理规划运输路径，提高运输效率，降低物流成本；通过采用清洁能源交通工具，控制货物运输过程的能源消耗，降低交通运输污染排放。

（3） 在满足有关环境标准、产品质量和安全要求的情况下，优先采购和利用再生资源作为原材料；对产品生产或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实行回收再利用或资源化处理利用，以及无害化处理；对报废产品进行回收处理利用，实现有用产品零部件的循环使用，提高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资源利用率。

（4） 积极采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替代柴油客、货车。

（5） 积极采购电动或天然气动力挖掘机、推土机、压路机、装载机等工程机械。

（6） 减少采购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

（7） 加大施工场地扬尘污染治理力度。

（8） 提高清洁能源工程机械使用比重。

（9） 确保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烟度达标排放。并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 49-2015）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我单位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12.02



1.11 投标人分包情况说明

附表三：投标人分包情况说明

投标人分包情况说明书

致：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南山区政府大楼低碳示范改造（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标段名称）的招标投标活动，我单位在本项目中将不进行专业工程分包。若我单位进行专业工程分包，拟分包的工程项目及拟分包人单位名称如下：

序号	拟分包的专业工程项目	拟分包人单位名称	备注
/	/	/	/

投标单位：深圳市朝阳辉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2024年12月02日



1.12 其他

/